

兩浙南關榷事書

兩浙南關榷事

書序

喬入官遂奉使事于杭關至籍

徃帙得薛君尚遷之

讀之隨類提綱

具諳計上

異下

代去

著之志以

常之考歎于文

附

奪于瑣務繁節不得暇暑餘  
疴署中關務治之委者長日謝  
事瘳曠虛糜深用愧懼因體從

藥餌稍適強忘陋劣取裁舊志  
附以新所叅酌列正志十二書  
漕艘雖革亦書以附總而題曰  
南關榷事書稿具時適當代  
得告歸攝欲刪潤未能意後客  
散佚命侍吏謄本刻之  
撫有闢法守不能係之  
有司事也關之設

政固當通物情相時宜而為不可盡法者也法泥不啻弊例復緣此起將為異日者取盈之地斯喬小子所為志也

隆慶元年秋八月既望關吏信

州楊時喬書

南關榷事書目錄

關譏弗征王政之初而乃稅商農用以紓

昔創今仍是有建書

綸音載煥德風以噓將此而行王人之微

屢省責成是有

勅書

山澤弗封遺監而儲關以驗抽廠以蒞居  
區津別域是有署書

使委以財廉仁爾稽彼悖箴者刻攘而肥

循名求實是有臣書

利重于名弊積乎胥何俾冗徒坐食而漁  
端已率人是有役書

國有正辭法紀其維禁止未然令在弗私  
上行下承是有例書

泉布所流弗泥則遺品式若券欺漏悉祛  
日次月程是有單書

義以爲利治安之輿課增民擾雖盈亦虛  
節取蠲餘是有額書

積藏之地疑指紛如低昂出入罔苟與疎

借迹明心是有貯書

利情所趨孰別其資兩中旣酌確然正規  
直此通彼是有牙書

物情弗類規直于時惟度旣設取數有差  
均則減等是有估書

舟以水疾木以舟徐分行而進越序則除  
槎通船利有河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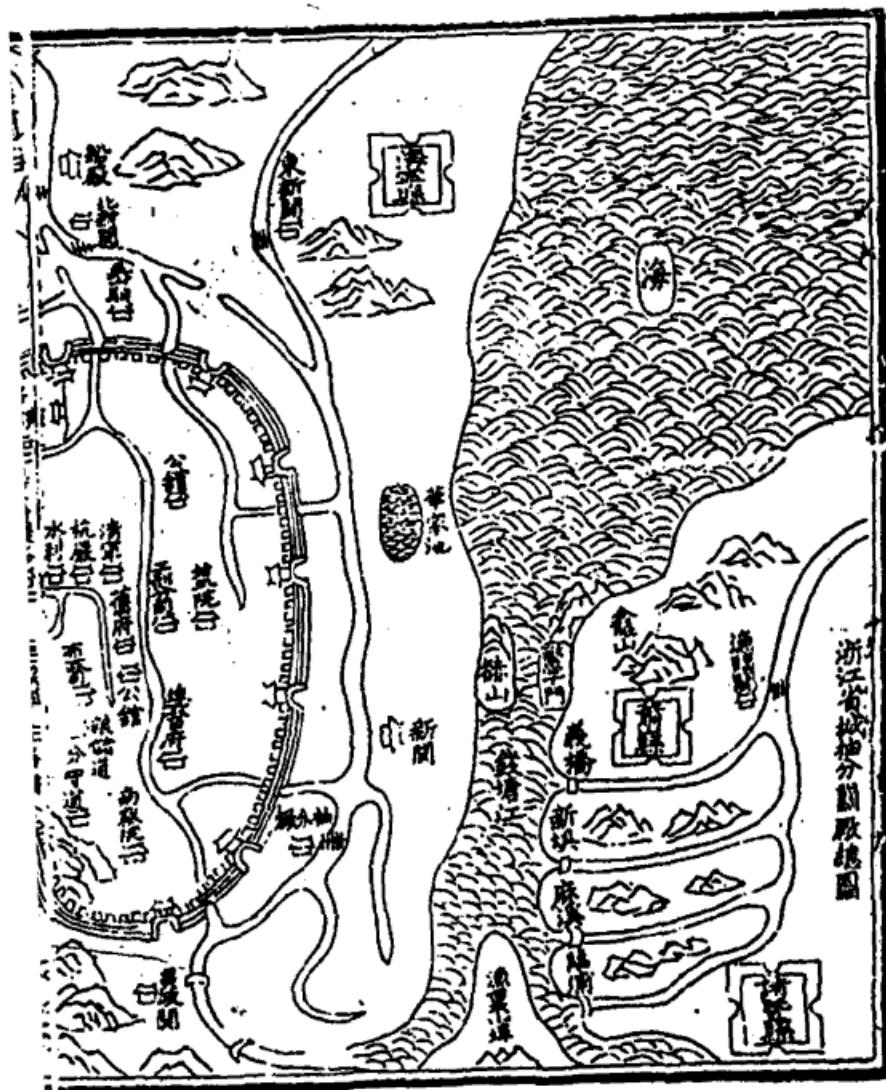
征商有道取其所餘察及細末無乃過歟

清冗鄭弊是有雜書

徃者漕艘兼而理之今也旣革歸于所司  
因新存舊附爲漕書

內建署宦役例估諸書俱從舊志餘  
皆先今司關諸公酌行謹挈綱而書  
議之巔未略註于下卽其歲月可考  
其人用心行事也關固鄙事乃屢更  
而後定此外尚有裁慮未及者尚俟  
後之君子因時潤之時裔又題

浙江省地圖分圖政廳圖





兩浙南關榷事書

建書

稅商之法其來久矣沿及竹木肇于唐之趙  
贊議稅其十之一宋元承而行乃有抽稅抽  
分之名我

太祖稽古定制酌賦外之征亦稅竹木等物  
京師者需給禁軍其在諸省郡各隨地爲費  
故杭之抽分屬城南稅課司特三十取一成  
化辛卯因荊州運糧千戶汪禮奏于本地抽

分木植以資漕船之用

命下部議乃覆題于浙之杭州建抽分凡商販竹木十取其一而是厥遂立每歲差部臣

一人司其事迄爲定制

洪武末樂天順間每年會計應用船隻造

于各處者就彼處有司自行派料打造于提舉司者合用杉楠等木俱派四川湖廣江西出產去處浙江直隸不出木者買辦送納福建亦有油鐵等料例爲軍三民七派納成造成化元年以後各處災傷坐派數少而運船增多軍民受累成化七年荊州左衛運糧于戶江禮奏稱見得三衛淺船俱軍三民七辦料打造積年累害及見本處大江上通川廣雲貴出產杉楠等木商販數多要得十分抽一絲與造船免致軍民受害該部訪察輿

情會議得清江衛河三提舉司打造糧船光  
祿寺供應器皿京城內外蓋造房屋等項合  
用一應物料逐年分派在外司府州縣民間  
出辦前起未輸後起復至負累人難莫此爲  
甚一遇災傷派去物料到者十無二三以致  
耽悞供應合無於湖廣荊州府浙江杭州府  
直隸太平府各設抽分將客商典販竹木簰  
筏每十取一揀選堪中者起解本色不堪者  
變賣銀兩成造糧船應用餘剩之數方纔解  
部以備年例修理天地山川等壇京通二處  
倉厫成造軍器光祿寺供應器皿內府各  
監局板箱橋桶各王府詰匣木櫃賞賜  
吏人靴襪各處陵寢冥器等項支用

關吏志曰儒者讀孟子書談王道不廢不  
征又歸征商之咎于龍斷者則稅議非王

政所有乃周禮九賦志夫關市凡貨不出于關舉其貨罰其人旣以節傳出夫貨賄之所達是法也以抑末而有未始利之利之自桑孔始顧可緣以供公需而佐本賦遂爲理財家弗能已矣宋儒文正范公則又言焉取于農不若取于商茲兩語者定爲權事之是于是歷世不廢今天下凡貨積要區卽置關關各有稅格杭關格稅竹木稅所入則供漕艘而用商之販易貿利

于此相繼而舉亦有嚴衢徽處間民窮累  
年月就山種植俟其成材伐運求資其與  
農夫勤動而望秋成者大亦相類間有藉  
口文正公言欲重之于什一之取者詎知  
病廟卽病農且權高則價騰用物者亦農  
未可以爲獨益者余昨至關適秋冬之交  
見商木鮮至卽至亦細小稅入不廣嚮人  
人而問則道邇年居室侈麗成材悉構加  
以賦役難支木稍材立卽圖貿以應公科

無復有拱鬱于水之次漸而轉于深谿遠  
谷盡山所有而伐後此未必其可林林繼  
也則又見夫諸關之竹歲入不能千金且  
自餘杭來也餘杭接壤爲武康所轄地一  
山其隔列未徵稅余初至守關人請合併  
以稅不然亦當厚懲夫此山之逃稅彼中  
者余重戒請者而亟嚴乎越征之令民輒  
言便此無他不擾之爾載念販商可征乃  
有鄉落小民舉此自食其力利又最小善

制用者捐而無總宜無不可矧課額取足  
正關歲入不甚過虧乃未有創爲之議其  
亦有舉莫廢一人一時之見未可壞關舊  
之規歟更又有所進矣王制凶荒札喪關  
市無征王不舉而素服徃歲乙巳浙大饑  
民間拆房木易合米給食乙卯倭變起吳  
越商木泊積江塘多爲寇焚寇退民不有  
廬旋從商求木之存餘者結椽以居當斯  
時關可不舉竟以漕艘待費當事者弗爲

議焉不得已之情見矣酌處之宜略陳其  
槩于額書而捐細小苟與民爭利則于雜  
書寓意乃止不壅利中不留慝下不捐資  
俾惠澤旁流人不得以苛濫議關法是在  
司事者

勑書

勅工部主事楊時喬近該工部題稱浙江杭  
州廠抽分節年委去主事多有營求差委苟  
且完事以致有司違抗殊非事體議欲選并

請勅以重事權今命爾前去彼處抽分爾宜  
遵照該部題准事理會同撫按官選委廉能  
府佐官督同收受商稅給與本部原發堂印  
號簿一扇日逐登記對同繳報如委官有不  
遵調度分外科取徇私脫漏及府州縣官有  
抗拒稅法并勢豪恃強包攬者俱聽爾指實  
呈部叅究每年終備開委官賢否到部以憑  
轉咨吏部黜陟每季將抽收過竹木板枋等  
項價銀開數呈報以憑查考其前任管廠官

有未完銀兩務要嚴行追足并抽收過錢糧  
盡數解部一年將滿預先差報候差官更替  
到日將經營一應錢糧卷簿關防交代明白  
造冊回部奏繳仍聽本部考覈果無欺獎方  
許復職爾受茲委任尤須廉謹自持釐革宿  
獎務俾國課充足斯爲爾能如或貪肆廢職  
必將爾咎焉爾其欽哉

嘉靖四十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四十一年十月該工部題

爲擇差司屬官員重抽分事辦以裕  
財用事該本部題照得國家設關抽稅每

歲差司屬一員奉批行事以重

國事

也如荊州浙江則本部題差蘿湖等關則

南京工部題差使司官持身旅介用心革

弊則歲輸可以數倍國用工需亦可以

少濟免致徵派小民但生計微二不恥

司官志在營私巧于竊利與出差也枉道

歸家踰半年方交代其復

命也又枉道歸家踰半年方忌部其徵料價

以一年之差爲准卽過踰半一年止以

一年銀數給算以致四十年乃催三十八

年四十一年乃催三十九年蓋相沿之弊

非一日矣臣掌印以來深悉此弊題奉

欽依止以司官到彼及交代月日爲準解銀

不許混欺雖一二自守者稍加清查被積

年攬頭欺騙追徵不全甚或逃竄難以踪

跡追原其弊由先年差委出於營求其勢必與積年交通有稍知自守者又智不足以察奸力不足以懾衆亦苟求完事而已

以致撫按凌忽府州縣官抗拒而部體亦  
因之不振矣故本部每遇差缺廉介官員  
畏如探湯惟恐一罹此差則終身不敘又  
例以序差稍加揀委則謗言四出孰爲之  
雪白乎今世道清明不選擇題差假之事  
權以清宿弊是抽稅濟用大計終爲貪墨  
捷徑爲廉介畏途矣今候

命下各臣遇抽分差缺選擇才守兼全聲實  
著聞者差委此照<sub>各州等處事例領</sub>  
勅給與關防勅內許臣巡按御史選委風力  
推官嚴查逋負立限完銷有積年包攬侵  
欺者從重究問發遣以後每日抽稅仍照

近年題奉  
欽依事理咨都察院行巡按御史委廉能府  
官一員覈本部司官督同登記銀數以便  
查考每年終備開委官賢否到部咨送吏  
部以憑黜陟府州縣官有抗拒稅法及勢  
豪情強包攬者指名呈部參究其解銀兩

據每日收數銀兩盡行起解不得拘泥以前數目苟且了事其交代者亦不得拘前

官解數過尅取盈滿日回部造冊

國計依

奏繳如司官果能清釐宿弊有裨

國計依

期赴部者容本部於覆

命之日移咨吏部留四司掌印以備傳敘若

以不行選差而中途改節及在道久戀家

居者本部訪實叅究仍行南京工部一體

選差庶事權既重而國用亦有所資矣

等因嘉靖四十四年十二月二十日太子

太傅本部尚書雷等具題本月二十二

日奉

聖旨是各關抽分銀兩多收少解虧國病衙  
已成積弊這所奏都依擬行南京戶工二部  
差去官回部之日仍着考覈果無欺弊方許  
復職如有隱護罪坐堂官該科記著欽此欽  
遵又該本部題爲公務事先奉本部題  
爲前事等因已經通行去後欽遵案奉在

卷今據委官主事費堯年案呈到部臣等  
看得本官抽分已踰限期委應差官更替  
查得營繕清吏司主事楊時喬在任堪以  
差委令候

命下本部備行翰林院撰

勅一道咨禮部鑄給關防給付本官親齋仍  
行兵部照例應付自辭朝之日爲始限  
三月以裏到彼將舊主事經管一應錢糧  
卷簿逐一交代按管舊主事自交代日爲始亦限三月以裏到部如過違限期俱  
聽本部叅究務要查照先今題准事例  
造船一應事體悉聽該省布政司督糧道  
兼管仍專一監督抽分會同撫按選委廉  
能府佐官員前來該廠聽候督同收受商稅給與本部原發堂印號簿一扇日逐  
登記對同繳報如有不遵調度分外科索  
徇私脫漏及勢豪阻寃者卽便指實呈部  
以憑叅究治罪每月抽過竹木板枋等項

償銀數目按季呈報十年將滿預先呈部  
差官更替候本官至日將關防文卷交代  
明白方許同部造冊徑自

奏繳回部之日仍聽本部考覈果無欺弊方  
許復職如中途改節及枉道回家過違限  
期者聽本部查實叅奏等因嘉靖四十五  
年四月二十七日少保兼太子太傅本部  
尚書雷等具題本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是欽此擬合就行爲此劄仰本官照依  
本部題本

先是部規或主事或員外郎一員奉

欽依次年正月題差四月十六七至廠交代  
後因差遲速不同交代之期亦不可定然特

給精微批領至行事未始有勑有之自今始  
前因言官疏請嚴稽查以清商稅部覆照原  
題會同撫按選委廉能府佐官至廠收稅記  
簿聽本部督同查考續以委至官員抗違有  
司玩視關法不行遂有是

命并給關防乃必交代後行則固照常

嘉靖二年

十一月內本部題照得三處抽分承委官員  
一年限滿例該等候交代中間有遇丁憂陞  
任等項急於離任往轉委府屬接管以致  
錢糧不明合無今後抽分官員一年限滿當  
代或限未滿遇有丁憂陞任等項務要等候  
新差委官至日將抽分過銀兩未抽竹木逐

一眼同文伐明白方許離任不許仍前不候  
交代輒先轉委如違本部叅奏  
提究等因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是欽此

關吏志曰爲關之道三潔已足課寬商之謂乃各有攸重稱官箴者重潔已奉專命者重足課養民力者重寬商本之一潔已而課自足商可寬斯意也

勑疏備矣誠奉而行則有數善文移相攝事爲集稽察加嚴歟獎祛有僚供職體勢尊

其于

國課當有大裨何有司者不諒茲役爲

上之命下之建自所當敬奉以周旋之者一  
見委直弗至卽至而公事所行又莫肯承  
強而爲之非其心之所安鮮有不中梗而  
後爲之言果得才守兼稱能足御下者當  
路恒擇要而狃不以關事委委或及彼亦  
恐染于其身也而多方求遠去間有至者  
心苟有冀部使者不能曲徇以蹈夫通同  
乾沒之謂矜欲爲法以制彼將謂職司委

察勢不可行誣端從生聽者弗暇度或從而歸之過遂俾難心是役疏中謂畏如探湯固其情之真者也議者體此有欲改其事于監司又有請專設郡佐就近徵收而協同于郡守二議不行于是部祗請嚴差委重事權而有是

命孟獻子較國之義利而責聚歛嚴于盜臣揆之關事未稅財在民多收則病商是謂聚歛之臣旣稅財在官少解則虧課是謂

盜臣今兼而命之固欲其以關道自潔俾不爲聚斂不爲盜臣受茲役者敢不自勉以副作新至意此外安得有司知

上夜嚮詣圖其職求無忝所命

勅工部員外郎楊俊臣今命爾前去浙江杭州抽分爾宜遵照題准事理將本部發去印信文簿二十扇四扇發與該府知府登記所收銀數四扇按季繳部稽查四扇發與陰陽生登記報單數目四扇爾自收掌爲掛號簿

逐日開某號單某稅若干某時發訖四扇發  
與該府佐貳官爲銷號簿逐日開某號單某  
稅若干某時收訖遇有客商報到物料爾督  
同該府佐貳官親到河下逐一看驗嚴究欺  
隱等弊仍照則例從實逐項抽驗某物若干  
填註簿內隨將前項銀物數目親填稅單送  
該府知府驗單收銀不許勢蒙仍前包攬侵  
剋該府秤完登記簿內每月終總結共計若  
干互相覺察不得徇私隱漏亦不必徇泥上

年數目多寡止據實稅仍將逐日收過錢糧備開簿內年終繳部備查仍會同撫按選委各府推官一員按季更換聽爾督同抽驗錢糧登記簿籍如有抗違者聽爾指實呈部參究每年終備開委官賢否到部轉咨吏部黜陟其清江廠造船額銀除和解外餘銀并前任管廠官未完銀兩務要追足同爾抽收過錢糧盡數解部不許別衙門擅自挪用仍將抽收過竹木板枋等項價銀數目按季報部

一年將滿預先呈部差官更替到日將經管  
一應錢糧卷簿關防交代明白造冊奏繳  
聽本部考覈果無欺弊方許復職又該工部  
題准將本處剝船并河道俱屬爾一併管理  
爾受茲委任須廉謹自持釐革宿獎務俾國  
課充足斯爲爾能如或貪肆廢職罪不容逭  
爾其欽哉故勅

萬曆三十二年四月十九日

都水使者志曰關之兼河道相沿已久載

之

勅書蓋自萬曆一亥始而文簿加增至二十  
扇分任專屬之司理似與

前勅併少異然司理分任未諦何因復爾廢  
閣今所委用者盡是三司首領官職事雖  
修奉行雖謹揆之

勅旨亦微刺謬矣入此以備觀覽

署書

廠署在候潮門城隍之間其地仁和似蘭閣

也成化辛卯建始爾門坊堂室庖厨祠廨俱  
有次第面河爲軒數楹鱗砌階級以便抽分  
越河爲亭軒掘地爲沼架之水閣以避炎曠  
爲夏朝供政之適斯地也俯關而居足便干  
事事而又蒞公退食皆在焉建始者固相度  
時宜爲之者嘉靖三十六年倭寇臨城撫按  
諸司以其逼城易于攀躡命有司拆毀該本  
部員外郎李方至題 奏

命下該部議覆行撫按有司擇城中另建專

聽本部駐劄而估驗則于城外舊署建官廳及造平房數間輯面河軒亭照常抽分遂爲定所正關木植自徽嚴衢處直抵大江擺塘各從商人商販行販之便陸續赴本部報單掛號堆垛塘池挨次領牌開裝其所經由爲橫河自龍山閘起至慶豐橋橫入濟川橋潭口約十餘里爲直河水自浦起直入濟川橋潭口約三里許頂關驗抽畢或過永昌壩或入城河發賣其徑發嘉湖蘇松行場者過會安原設有新關木植由貼沙河赴抽今官

署見存

在仁和縣會保隅四區地名駱家跳去分司之北

三里高君揖建署其河

自江陽寺起至駱家跳五里歲久灘淺汪君

大受開濬今江沙淤漲木植不能運動俱併

入正關

各關商販竹木俱以聽事官委之守抽

或五日或十五日具報間有數多者先期赴

部呈報遣人覈估嘉靖壬辰始建列關宇以

便守者見存者九爲漁臨

屬蕭山縣昭明二十一都十一啓地

名單家堰去分司東南八十餘里木從徽處

衢嚴由大江進漁浦港往諸暨賣者泊臨浦

下積堰由抽分發寧紹賣者過義橋新鹽臨

浦麻溪等鹽河拽至白露塘下批驗所裝  
簰赴關抽分先是公廨洪家潭附近批驗所  
每遇春秋末集鹽商又值秤掣河界有限舟

筏無窮互相擠塞爭嚴官民病焉嘉靖壬辰  
薛君僑價買到十八都民人華其單荆民田  
五畝七分築而徙之建立分司周以圍墻東  
至浦陽江南至單家堰陡西至單統二田北  
至華京田關卽木橋爲柵嘉靖己亥林君朝  
改建石橋歲久圯壞至隆慶元年重修楊子  
爲記有杉柏平溪花雜等木各商類齊單數  
報部秋間本部親詣抽驗餘月有奇零竹木  
及七八月間有白紙爲安溪屬錢塘縣孝女  
離等竹由此抽分北管二箇去分  
司之北八十里價買東明寺僧明宗舊房一  
間并基地增構一間門樓一座平屋二間東  
至官溪西北至本寺南至官路深四丈四尺  
濶五丈東餘地四尺扁曰安溪樞署嘉靖三  
十五年續於廳後買寺僧明乾地一段橫四  
丈直三丈六尺四季皆有菰青椽料籬篠鐵  
塔柄檜杆稻簽水苦等竹并奇爲觀音屬錢  
木植裝爲方簰由此關抽分

官廳三間歲久坍塌壬辰始復修葺屋基深七丈八尺濶三丈二尺後餘地四丈一尺東北至龍翔宮地南至官街西至拱八地扁曰

觀音四季皆有貓青椽料篴

爲良畎

屬錢塘縣靈芝

籬傘柄等竹由此關抽分

屬錢塘縣靈芝

三都二面去分司北四十里價買民人陸尊

地連圩岸闊一丈二尺深一丈四尺東至良

畎橋南至官河西至買主地北至官路造亭

二間東餘地六尺西餘二尺扁曰良畎四季

皆有貓青籬篴料椽姜

稻簽等竹由此關抽分

屬錢塘縣調

二面去分司之北三十五里價買民人范其

地深三丈一尺濶三丈二尺東至賣主地南

至官河西至費昇地北至官舖造亭三間前

餘地一丈四尺後餘三尺扁曰板橋四季皆

有青椽稻簽姜簽稻

簽等竹由此關抽分

屬錢塘縣欽賢鄉

一  
有青椽稻簽姜簽稻  
簽等竹由此關抽分

屬錢塘縣欽賢鄉

苗去分司之西北四十里價買民人沈玉地  
深一丈四尺濶一丈并上小房一間東北至  
賣主住居西至官河南至官塘造小亭扁曰  
枚楠春秋二季有鐵鎗柄稻簽槍竿等竹由  
此關抽分餘月止有小竹船認領票納紙從此往  
分一箇在官河之西去分司之北二十五里  
行縣議將無礙申明亭空地內取長濶各二  
丈造亭三間東西至官街南至中明亭北至  
徐通地扁曰北新四季皆有椽料傘柄竹比  
來楠木沙板爲美政燒錢塘縣城南上門五  
由此關抽分爲美政箇去分司之南約四里  
因橋塊官地濶一丈深八尺并民人袁鑑地  
一段入深四尺造閣三間東至官河南至美  
政橋西至官街北至何先地扁曰美政上以  
居守關人役下以通地主貨物故四尺地不  
給價四季皆有青椽料楠花籌傘柄等竹松  
杉雜板聚梨板木松花梢木十根片以下并

長短圍墻鉤其軌度者由此開抽分  
慶元年將數略多者悉令至正關具單抽分  
諸弊爲古蕩屬錢塘縣屬司下扇一局去分  
悉革之西北十五里嘉靖壬辰價  
買民人陳富地深二丈五尺闊一丈六尺造  
亭三間後餘地九尺五寸東至官塘南至官  
河西北至賣主地偏曰古蕩四季每日皆有  
肩駄雜竹并零少松雜等木過先是王君會  
曾議革去後因觀音閣內有小河相通各關  
竹貨花分走漏守關人役逼同小販作弊次  
年遂仍舊抽分隆慶元年給示爲寬恤小販  
事照得小民擔挑肩駄自食其力甚爲艱苦  
又目細小理當蠲免議欲呈部裁革後因漏  
稅獎多各關輒緣此爲辭未及詳議革之可  
否今止減額足過關願納併入者一爲鳳山  
許屬仁和縣似蘭陽四箇大分司之西約百步

尺濶三丈東西北俱至吳洲地南至官街扁  
曰鳳山舊例植香及奇零竹篠未便於進城  
者差人查估隆慶元年將此類者併入美政  
關其大起板築車心並不差人悉令至正關  
具單抽分一革者六爲蘭谷屬金華府正德  
諸弊悉革之三十一年據西安  
縣巡攔呈有石室大堰一丁所上通福處下接  
嚴杭松木每日過千數假稱赴廠抽分過堰  
中途私賣等情已該員外郎吳良棐呈允部  
堂行委蘭谿縣官一員不妨原務於要津處  
所查彼發費首照例抽分二年爲官塘屬錢  
嘉靖六年間因河內賊船山沒會  
嘉靖四年復抽一年照舊停止爲官塘塘縣  
堪椿塞甚竹木俱往別關抽分一革者六爲平  
虞縣嘉靖九年因差委人員欺  
公玩法索詘財物遂行裁革一革者六爲平水  
嘉靖二十一年爲指陳地方利弊以俟裁奪  
稍舒貧民累苦事據該縣申稱小民報稅不

便每年額徵銀二十兩

爲臨平鎮屬仁和縣

解部轉解關遂裁革

去

分司之

北六十里每歲夏秋間商販

姜簽姜項竹赴

本部告報差人抽分原無關字四月至五月

有姜簽箒籬等竹并零少松才由此

鎮抽分因每年數少地遠後行裁革

爲漁裏

山埠

屬富陽縣去分司之南七十里每歲夏秋間差人抽稅紙竹無關字

隆慶元年

以守關人役路遠作弊且稅甚微具議裁革

榷吏志曰關之設榷也榷取足于額焉止

也正關外爲關有幾近亦沿革不恒余渡

江過漁浦上從而之安溪經觀音板橋良

畎諸處皆據其津要左右而欲市其利私

相漏者無從往矣往亦同守關人胥爲之  
獎勵固不能悉祛如自以能祛是嚴術于  
釣鉅而施之以察察之政也余節以其度  
凡竹木過關所稅之自關數步外與不過  
之者不得濫以稅法治俾從雜書中本山  
悉蠲之例此例行凡治細小爲生計者得  
衣食矣古蕩關在城之西大都販以肩挑  
駄食力最難亟欲議革因其路通諸關小  
河諸關役輒引是漏稅爲例又以革易而

復難弗果僅議凡老幼不力者俱從末減  
強壯願報納者聽其自便而輕之以數雖  
存之略與革等乃酌于議去尚俟乎其後  
漁裏山埠一關路遠稅微商販不至悉守  
關役坐稅于自用竹木之家土民甚稱宿  
擾竟爲革之以從民意要之關之建卽爲  
利漁稍法是憑輒議動絕流將致爲暴之  
謂若徇情于上下而弗酌寬制雖有私相  
悅者政不免由姑息而難繼善事者其以

肅令薄征之道並濟之庶乎可爾

宦書

國初抽分事屬城南稅課司每歲監司委課司官領之成化二十一年始差本部主事或員外郎一員來監其事自主事官君始至正十二年該部以部臣孤立嫌疑易生題差御史一員會同抽分成化二十二年黎鼎二十三年吳球二十四年譚肅中是年停止成化二十二年

一年該部題爲處置抽分事看得前項抽分之設由有益于朝廷供應之需下得免并

百姓派辦之苦煩爲盡善但遵行年久不能無弊欲照在京蘆溝橋事例添差御史五員該都察院覆題准咨南京都察院自成化二十二年爲始於成化二十三年工科給事中王敵奏爲應詔陳言事部堂覆題移咨南京都察院停止

于是專屬本

部管理由今考之自官君廉始以來凡若干

人各書其字爵里履用以觀其世若他無所

考者亦存其姓以俟備

官庫

汝清山東平慶人主事成化七年任

年張琡

文璧陝西鎮遠人主事成化九年任

張敏

志學直隸大興人主事成化十年任

舒清

本直江西德興人員外郎成化十一年任

龔沅

宗相福建建安人主事成化十二年任

韓紳

宗賢山東膠州人員外郎成化十三年任

郭

成化十四年任顧餘慶

從善直隸吳縣人主事

蕭冕

廷冕江西泰和人員外郎

成化十六年任

李春成化十七年任

任張鑑

克明直隸上訴人主事

成化十八年任

德深直隸武進人貞

外郎

成化十九年任陳奐朝美福建漳浦人主事

成化三十年任

吳超越華

成化二十一年任

王瓊德華山西太原人主事

成化二十二年任

林沂居魯南陽人主事

臧麟

瑞魯山東曲阜人主事

成化二十三年任

蔡元美子在福建莆田人員外郎

治元年任

王瓊德華山西太原人主事

成化二十二年任

蕭集

泰和人主事

汪僕簡之江西弋陽人主事

弘治三年任

王鉉

弘治三年任

周珮守之直隸吳縣人主事

弘治五年任

張約主事

直隸宛平人主事

周珮弘治六年任

弘治五年任

周珮

鳴玉直隸華亭人

嘉靖

直隸

長洲人

主事弘治七年任

張璋

嘉靖

直隸長洲人

主事弘治八年任

朱

之直隸江都人

愷

之直隸華亭人

主事弘治九年任

局濟

之直隸江都人

主事弘治十年任

吳潛

之江西臨川人

主事原孝直隸江

治十二年任

張天爵

良貴

直隸華亭人員

外郎弘治十三年任

曹忠

陰人

主事弘治十四年任

鄭良佐

江潤

直隸吳江

主事弘治十五年任

五年任

徐翊

中行

直隸長洲人

主事弘治十六年任

王金

白良河

主事弘治十七年任

錢仁夫

士弘直隸常熟人

主事

周

人主事弘治十八年任

王良翰

仲申

直隸常熟人

主事正德元年任

張麒

子仁

錦衣衛官籍陝西澄

任城人主事正德三年任

林通

惟介

福建

志尹福建泉州衛官籍

主事弘治二十四年任

徐江

德潤直隸吳江

主事弘治二十五年任

周

光宇直隸常熟人

主事正德元年任

王良翰

仲申直隸常熟

主事正德二年任

周

閩縣人正德四年任韓鄉

汝慶陝西朝邑人

王光佐

克盡江西新昌人

主事正德六年任

戴恩子

流直隸正海太

主事正德七年任

五

主事正德八年任

思謹江西安福人

楊最

殿之四川舟洪人

主事正德九年任

全

林大輅

以乘福建莆田人

吳良棐

時彥廣東增城人員

守謙直隸武進人員

蔣益

外郎正德十一年任

畢濟時

汝霖江西貴溪人員

王舜漁

子澤直隸常熟人去事正德十二年任

平

四年江珊

國珍錦衣衛官籍直隸望

任江珊

江人吏事正德十五年任苑惟甫

遼東瀋陽衛軍籍主

張鳳來

于庭直隸常熟人主事嘉靖元

事正德十六年任

李煌

德融江西梁人員

年在

李應兆

瑞徵真隸長洲人

二年任

李煌

德融江西梁人員

外郎

嘉靖

戴仲綸

絲材

直隸丹徒人

員

盧耿

三年任

外郎

嘉靖四年任

外郎

嘉靖六年任

外郎

嘉靖六年任

外郎

嘉靖六年任

麒

仁叔直隸樂亭人

子靜直隸華亭人

子

愚山西襄垣人

主事嘉靖六年任

太師江西

玉山人主

郭秉聰

子

事嘉靖七年任

陳九成

太師江

西

太師江

西

事嘉靖八年任

事嘉靖九年任

事嘉靖九年任

事嘉靖九年任

事嘉靖九年任

事嘉靖九年任

事嘉靖九年任

事嘉靖九年任

歙縣

人主事嘉靖十年任

薛僑

尚遷廣東揭陽人主

盧紳

公敏江西樂平

人主事嘉靖十二年任

程嘉行

公敏江西樂平

汝佩

陝西咸寧人主

事嘉靖十二年任

程嘉行

公敏江西樂平

人主事嘉靖十三年任

陳旦

道平福建連江人主

何思

慎之直

任

事嘉靖十四年任

事嘉靖十五年任

事嘉靖十五年任

事嘉靖十五年任

事嘉靖十五年任

事嘉靖十五年任

事嘉靖十五年任

事嘉靖十五年任

人主

事嘉靖十六年任

事嘉靖十六年任

事嘉靖十六年任

事嘉靖十六年任

事嘉靖十六年任

事嘉靖十六年任

事嘉靖十六年任

事嘉靖十六年任

人主

事嘉靖十七年任

事嘉靖十七年任

事嘉靖十七年任

事嘉靖十七年任

事嘉靖十七年任

事嘉靖十七年任

事嘉靖十七年任

事嘉靖十七年任

人主

事嘉靖十八年任

事嘉靖十八年任

事嘉靖十八年任

事嘉靖十八年任

事嘉靖十八年任

事嘉靖十八年任

事嘉靖十八年任

事嘉靖十八年任

人主

事嘉靖十九年任

事嘉靖十九年任

事嘉靖十九年任

事嘉靖十九年任

事嘉靖十九年任

事嘉靖十九年任

事嘉靖十九年任

事嘉靖十九年任

林朝

春見陝西蘭州人

主事嘉靖十八年任

事嘉靖十八年任

事嘉靖十八年任

事嘉靖十八年任

任沙稷

育民直隸儀真人員

受夫

四川外郎嘉靖十九年任

楊祜

內江人員

外郎

嘉靖十九年任

韓襄

應軒

山東魚臺人員

外郎

嘉靖二十二年任

謝體升

順之人員外郎

嘉靖二十四年任

周南

二十年任

嘉靖二十一年任

朱惟一

敬夫河南光州人主

事嘉靖二十四年任

吳涵

嘉靖三十一年任

嘉靖二十二年任

德客

直隸吳江人員外

郎嘉靖二十五年任

王會

子嘉直隸華亭人主事嘉靖二

郎嘉靖二十七年任

趙介夫

章夫江西安福人員外郎嘉靖二

郎嘉靖二十八年任

劉秉仁

子元

嘉靖三十九年任

嘉靖二十七年任

張祥

直隸武進人員外郎嘉靖二

郎嘉靖二十七年任

王一夔

童夫江西安福人員外郎嘉靖二

郎嘉靖二十八年任

李淑

師孟湖廣京山人主

嘉靖三十年任

陳宗虞

子韶四川保寧千戶所人嘉靖三十一年任

貴州衛人主事嘉靖三十一年任

嘉靖十九年任

陳宗虞

子韶四川保寧千戶所人嘉靖三十一年任

二年

李方至

如川四川富順人員外郎

陳策

效

任

山西沁水人員外郎

愚

嘉靖三十五年任

黃文豪

國英福建龍溪人主事

胡士彥

世美江西鄱陽人主事

嘉靖三十七年任

惟

嘉靖三十八年任

山西榆次人員外郎

楊守綸

理之河南汲縣人主事

李彥士

卿

嘉靖三十九年任

馮符

信伯直隸長洲籍吳縣人主事

陳輝

嘉靖四十年任

顧名世

莘

嘉靖四十一年任

陳輝

光宇山東諸城人主事

嘉靖四十二年任

顧名世

夫

嘉靖四十三年任

陳輝

嘉靖四十四年任

楊時喬

宜遷

江西

嘉靖四十五年任

費堯年

卿之江西鉛山人員外郎

陳輝

嘉靖四十六年任

湯應科

體良福建漳浦人員外郎

隆慶元年任

廷簡

汝迪四川邛州人主事

陳輝

嘉靖四十七年任

趙宦

文光山東掖縣人主事

隆慶四年任

廷簡

主事

隆慶五年任

王

年任熊子臣

國仕江西新昌人廷相福  
主事隆慶六年任葉九金建蒲田

人員外郎萬曆元年任

錢楷外郎萬曆二年任陳王

道外郎

散南直隸崑山人員

馬鳴鑾君御江人主事萬

曆四年任

張德夫子成江西浮梁人

胡緒本理江豐城人明府山

年任

王謙子牧山西蒲州人

福建晉江人主事萬曆七年任楊道會東曹州

曆六年任

王謙子牧山西蒲州人

事萬曆八年任賀愈主事萬曆九年任

子抑山西崞縣人主

福建晉江人主事萬曆八年任

吳之龍汝陽直隸武進

事萬曆十一年任

張喬松爾操江西新喻人主

馬玉麟徵

任二年

張喬松事萬曆十三年任

黃廷寶善卿江西臨川人

直隸崑山人員外郎

萬曆十四年任

黃廷寶主事萬曆十六年任

任陳所學

丘甫

湖廣崇陽人

文學江

事萬曆文

事萬曆

十七年任王志

西東鄉

人主事萬曆十八年任

事萬曆

和一陝西生木人員饒

外郎

長暉仲奎

江西事萬曆

進賢人主衛崇之直隸常

十年任

萬曆二十一年任

事萬曆

外郎萬曆十九年任

人員外郎

運熙和一陝西生木人

員外郎

進賢人主衛崇之直隸常

十年任

萬曆二十二年任

事萬曆

潘洙士鼎福建晉江人主

事萬曆二十三年任

王禹聲明初直隸太倉

人主事萬曆

遷考直隸長洲人主

事萬曆二十四年任

王在晉明初直隸太倉

人主事萬曆

二十五年任劉不盈夙知直隸清苑人主

事萬曆二十五年任

聶桂芳林遜福建南安

人主事萬曆三十三年任

丹賓廣東南海人主

事萬曆二十九年任

洪有助人主事萬曆三

十年任

甘年陳嗣元承一直隸華亭人主

事萬曆三十一年任

楊俊臣伯

山西蒲州人員外郎

萬曆三十三年任甘來叔進江西南豐人

事萬曆三十一年任

楊俊臣伯

山西蒲州人員外郎

四年

李養質

從

樸山西蒲州人主

任事萬曆三十五年任郭尚友

孺

萬曆三十一年任

錢時俊

用章直隸常熟人

萬曆三十二年任事萬曆三十六年

在羅之鳴

中官廣西馬平人員外

萬曆三十三年任

錢時俊

用章直隸常熟人

萬曆三十四年任事萬曆三十八年任

在劉伸

事萬曆四十二年任

山東臨清人郎中

郎萬曆四十二年任

在徐爾恒

象

李喬岱

陝西洋縣人郎中

萬曆四十三年任

在宋良翰

江西

豐城縣人員外郎萬曆四十四年任

在馬諫

信陽人

萬曆四十五年任

在陳敏吾

江西

六年

吳叔度

信黃直隸桐城縣人主

萬曆四十六年任

在楊師孔

冷然貴州

宗舜直隸華亭縣人員外郎萬曆四十八年任

在任張廷玉

汝光陝西蒲施縣

兩廬陵縣人員外郎天啟元年任

在張廷玉

人主事天啟三年

關吏志曰事在得人常言也錢穀之司尤  
難難在出納權關司納不司出納無定籍  
因商路通塞爲盈縮部使者隨盈縮而志  
之籍略禹寬惠于中俾上下共益焉乃職  
稱矣何好潔者往往避之弗樂就無乃視  
爲貴徑而失德者雜于後先并有無所表  
見之嫌歟傳有之使之以財以觀其廉委  
之以財而觀其仁以是徵之而賢否別矣  
國家建關歲遣部臣司其事用古者名山大

川不以封遣王官監治之意且特授之  
璽書而往正將于此乎爲觀焉爾奉茲役也  
果能以是自觀俾廉持己仁惠商寧不暢  
榮問而基令業也哉余爲此書感今稽往  
前此類多賢哲特時遠地漫莫能考其世  
求有譽聞則有若王恭襄公瓊之勳亮楊  
公最之節槩可志也後此則有若郭  
公聰之定兌限程公烈之省繁事心迹之  
明至今著其聲稱近則有若薛公儒之定

關宇謝公體升之定牙用實能有裨關政  
他則廉仁可述者多一時未由備採不能  
妄擬乃方著名仕籍業望將不可限量志  
例不書謹俟于後

役書

人役差役也周官六典所載蓋明且備

國家設官分職以爲民極而府史胥徒之役  
皆有定數本部專主榷政事勞務繁其役于  
諸者自官吏而下若而于人有奉公役者應

徤役者藝役識役力役者稅役地轄役者名色雖殊乃有事于權焉均也是故詳其人以示非冗錄逮賤以示弗遺聽事官二十二員

日

輪二名站堂聽事六名委守各小關收稅二名放船一月挨次更換

聽事吏

四名

仁錢二縣前右二衛各呈送一名

送每日一名領外號簿于二門外凡商販竹木投報挨次登記一名領門簿于大門外接

記大夫拜帖并報財庫司賓館啓閉

醫官五員 醫生一名

舍人四名

前右二

書辦美手十六名

兩班

一換書美錢糧抄發文移在內直宿至木口

時輪二名書美嘉靖壬辰薛君僑議給工食

如各衙門  
至今仍之

取供書手三名

聽候具

供提罪

正關寫單

書手四名

代商人寫

抽驗清單 小關寫單書手二名

代

販寫報

單回數造冊書手七名

每年具備呈後卽喚

每季奏啓部冊各一部

方冊一本堂

門子六

印號簿

三扇紙劄工

食本部備給

水口看廳門子一名

錢塘縣呈送係

分司門子一名

蕭山縣呈送係

仁和錢塘縣呈送係

送十名錢塘呈送六名俱徭役

看廠皂隸八名

仁錢二縣呈送原無工食

轎夫十二名

會議冊

開派寧海縣三名天台縣一名末嘉縣五名平陽

縣三名呈送係徭役聽事夫十一名

會議冊派臨海縣四名黃巖縣三名

太平縣二名僕居縣二名輪流買辦俱徭役鋪兵一名

仁錢二縣呈送

係徭役甲首八十名

兩班十日一換聽差跟隨原無工食軍牢十

二名前右二長班一名

常川在部供事工食本部給與茶夫

一名武林驛呈送工食坐汎各縣木行人五十二名

兩班十日一換供役包締

二換聽差跟從板行人六名

常川聽差竹行人四十三名

二兩班十日一換聽差跟從廠夫三十二名

兩班十日一換供役包締

三十一名商人開裝辦甲正關保家十

二縣居民與正關保家四名

名塘同赴抽分保收稅銀

二縣居民各商木植攏漁臨關保家四名

保收漁臨  
關商稅

安溪關

保家五名

保收安溪關  
方竹稅

沙

板保家五名

板稅

賣木中牙二十五名

與抽

分上商賣木舊謂之上牙今

買木中牙二十

更中牙欲其不偏護賣商

四名

與不抽分下商買木舊謂之下牙今

買木中牙二十

總甲

每關二名或一名看守關柵每逢日期

赴部呈遞守關委官抽分過奇零竹木

錢糧數目

謂之回數

把門總甲二名

聽本部出入

總甲二名

聽本部臨關抽

封鎖大門

水口

總甲二名

分開閉關柵

擰關火夫十名

本部

抽分時與商擰排甲

過關例有議定工食

義橋新壩歇家二名

凡漁

臨關商木攏

塘趕報數目

外江歇家二名

凡係外江木外

江總甲 一名防走漏之弊 綱首六名

即六區本役以綱領六區

當每四日赴部領船牌輪流四名同皂  
甲內外巡河二名在慶豐關眼同放船

駁木

腳夫頭三名督率散夫與客商搬運木箱俱

有常例工食不許捐取每日赴

部呈遞開夫仁錢餘抗各縣居民凡遇良辰

循環簿開夫板橋教撫觀音等關竹木先從

化灣西涵陡門各閘經過後往各關抽分責

在閘夫查驗所過數日每五日呈報查對以

防欺弊其涼湖玉閘夫湖利結狀

小關保家二名收竹

望遞不致走漏水利結狀

關吏志曰劉慶支理財諸策君子小之爲富強士術政乃所謂勾籍簿書出納錢穀事雖至細必委之于類者可則也關司財

一  
貨役于斯者知其弊恒投上人好尚而入間乘其疎短以肆欺于下語曰厄不盈溢在外木不榮蠹在內以若人聚于是欲閑其溢蠹也刻則議其苛而怨寬則病其縱而玩亦難矣哉南關之役養于官者數輩事同待而自養者半焉適當諸司裁節後數輩且往往見革自養者又不可常役乃輒不足于奔走矣夫凡用人力者必足所資乃約令可嚴茲勢既不可全養于官

稅所入纖悉皆課又不當徑相取與在昔  
呈明別行酌處成案可據自余至關具議  
照鈔關例呈請題行更立之規未果見允  
而有司出納之客則固職守宜爾不敢違  
也當官者貴清心省事果能是而慎擇鈐  
束鼓舞交密其亦釐獎之一大務歟

都水使者志曰權事雖簡不無藉于官使  
胥吏矣乃丁卯至今曾幾何歲增加殆倍  
徒此其故難言哉說者謂此輩歷年久積

狡獎生汰易之爲便余深以爲不然蓋增  
之易減之難減之難毋寧增之不易此輩  
僕僕役役不過衣食俯仰計耳詎若薦紳  
家志在霄漢而以修潔獵聲稱者此而苛  
求非其情矣況餒不擇肉饜不擇寢新進  
懵懂老吏熟諳上之人防範駕御俾事集  
而法不大圯斯已矣又何必無罪擅更無  
故輕汰啓倅進之塗遺一家之哭乎余洞  
此

使事將竣曾未受干請有更易亦未錄過誤  
有損斥故性雖太急法雖太嚴而員役亦  
不甚怨誠燭照乎予衷也繼此爲政者試  
三思于愚言何如

例書

律例一凡客商匿稅不報課程者笞五十貨  
物一半入官于入官內以十分爲率三分付  
告人充賞務官攢攔自獲者不賞

稅例關例凡條文折榜各項俱由關抽分過

至永昌會安壩方發賣如未經關不拘遠近  
皆屬私賣私買其漕船合用底板各木及在  
關買辦

皇木俱照例驗抽始發不得影射夾帶

題例一弘治二年本部劄行本廠奉該本部  
尚書賈 都察院右副都御史邊 等題爲  
申明處置抽分事內開今後若有官豪勢要  
之家攬擾抽分者聽差去官員拏究在府分  
者著落推官問理在州縣者著落州縣問理

徒罪以上罪名申詳合于上司定奪其有司  
府州縣視常悞事官員聽本官轉行巡按御  
史及按察司分巡官照例叅問施行本年四  
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是欽此 一弘治五年都察院復 奏

爲打攬局場強取客商銀兩事南京都察院  
奏稱各場稅務但係錢糧所在軍民人等打  
攬取財等項各有奏行枷號充軍事例以此  
人知警懼惟各處抽分未曾奏有事例以致

豪強玩法容商受害奏請著爲定例用戒  
將來該部都察院復題通行本部但有前項  
豪強之人打攬抽分挾取財物生事作弊違  
法害人者事發到官問擬明白初犯笞杖罪  
者並照常例發落其初犯徒罪以上者俱枷  
號一箇月滿日亦照常例發落若稔惡不悛  
再犯至屢犯者笞杖罪亦枷號半月仍照常  
例發落徒罪以上者免其枷號屬軍衛者俱  
發邊衛充軍屬有司者俱發口外爲民職官

奏 請定奪緣係定著事例本年四月初三  
日右副都御史白 等具題次日奉

聖旨是欽此○一嘉靖十年主事程烈呈本  
廠客商多帶資本于徽嚴衢處等府地方拚  
買木植始者率於通都大邑則其出水爲便  
今則轉之深山窮谷則其出水爲難高岡峻  
嶺雇人搬馱小谿曲澗經年堆塚一遇洪水  
驟發復遭漂流加以地方豪惡又多爲霸堰  
之類乘機阻當詐騙所在有司往往分商民

爲二曲爲庇護近年有等府縣明白出給告  
示禁革木商不許入境居民如有容留宿歇  
俱以窩藏逃軍問罪本商有先年已曾拏買  
木植亦令退還原主於是客商望風逃散

國課日虧深爲可憂查得正德五年先差主  
事韓邦靖奏該本部題 淮事例內開今後  
若有無藉之徒打攬抽分者許被害之人赴  
抽分官處指實陳告責令府州縣巡捕官本  
廠水夫及地方火甲人等拏送比照打攬倉

場事例枷號發遣并有司徇私違例不遵本  
部委官行移致使奸人肆志虧損國課責  
治提問徑呈參奏拏究等因甚爲嚴切當  
時商路頗通刁風頓息及今法久人玩爲患  
滋甚乞提申禁該本部看得禁約一節委係  
該廠職守但旣有先年題准事例不必重  
復題請該廠止要查照前例出給告示轉  
行各府地方禁約如有故違抗犯許被害客  
商開具實跡陳告應枷號者照例枷號應參

奏者具呈本部以憑查例叅 奏施行○一

弘治二年正德五年節該主事林沂韓邦靖各呈奏該本部議題杭州無湖荊州三抽分廠今後如有司府州縣官不遵本部委官行移差遣故意違慢有悞事機應提問者轉行提問應叅 奏者呈部叅 奏拏問等因奉聖旨是欽此○一正德九年主事楊最具呈本部復看得在京官員大凡公差出外惟以王命爲重雖三司等官亦皆禮遜初不計其

職之崇卑所謂王人雖微序於諸侯之上是  
也況主事二品衙門六品京官豈宜輕視今  
後知府等官照例遵行不許恃頑違抗有乖  
體統節該奉

聖旨是欽此○一萬曆三十四年員外郎甘  
來爲遵舊規考成例通商足課以垂永久事  
照得本部先據西安縣改埠申文條陳六害  
四利娓娓千言最爲詳悉本部以爲旣順民  
情又通商路深爲便益及據正關漁臨關商

人張國材俞大賓程汝德柴宗美畢成名吳  
敏惠戴敬李喬李賢等呈爲豪強變法罟利  
撓制殃商事衢處木植聚龍游亭步人烟湊  
集商旅無虞立牙設埠遵照裁定關誌九色  
折兌四面公平交易亘古稱便萬曆三年遭  
棍謀奪牙利改埠盈川未及月餘致商王敏  
被刦殺死木被漂流告經三院禁革繳帖毀  
石仍復亭步交易歷卷可查突出豪強黃翁  
和朱國明等弁髦憲案網利更張冒作山商

名色誑道准批西安縣隨據一面情詞埠改  
盈川迄今各惡縱橫禁商越渡聚衆邀截不  
許木到龍游切思天下商旅任從客便豈容  
把截况盈川地僻人稀孤商齋本焉敢自投  
虎穴水勢衝急賣商何辜蹈險先年覆轍可  
鑒叩天俯念商瘼移文院道肅法永除等情  
到部據此查議間又據處州山商葉春枝王  
利朱濟學尹養五程十四等告爲勦惡杜害  
事情節同前到部據此看得各商陳告煩冤

大率爲改埠盈川與增改折色之故案查萬  
曆三年亦曾改埠盈川祇因潭窄水急地僻  
人稀劫財傷命告經三院仍復亭步此在當  
日必有目擊其害者故旋改而旋罷也至於  
九折成交載在本關舊誌見今通行盈川新  
例議定足色足數意非不美也然以折色賣  
而以足色買是當成交之日而本銀已折去  
十分之一矣彼各商所爲不憚險遠浪風宿  
水而來者爲此錙銖之利也旣冒其險又失

其利此衆商之所以稱病也再照本部每歲  
課額正關供其七漁臨關供其三舍此二關  
則無能爲役矣顧正關之商間從各山拚運  
而轉販亭步者少其課額之虧損未易見漁  
臨之商專在亭步接買倘盈川阻截則漁臨  
之關爲之一空其課額之虧損爲易見及查  
本部視榷以來七月有奇正關木植十分已  
損二三若漁臨關則絕無根株報部計折課  
額不下一千餘兩夫此一千餘兩者對日扣

笑非如府州縣可那移借處俟後來之補湊  
也本部竊爲盈川之與亭步足色之與折色  
其利害不必深辯要以通商足課者近是若  
商不通課不足似未可謂之便利也至謂亭  
步牙行作祟第宜懲革其奸牙耳似不必并  
亭步而仇之也銀色低假病商第令九折之  
內不許挿和低假而足矣似不必并九折舊  
例而變之也凡此皆率舊章循故事非敢以  
已意妄爲衡量矧事與榷務相關合用移文

該道議處并詳三院隨經鹽院左 看得各

商所呈祇緣改埠折色二事量無難處諸商  
一集利病可立辨也仰杭州府從長酌議務  
俾商民均便彼此減利足課通商可垂永久  
作速議處詳報撫院尹 批仰杭州府查審  
明確詳報按院金 仰杭州府照案備查前  
項商詞改埠與增改折色事情逐一審處從  
長酌議孰爲妥便要在通商足課永久可行  
作速查議詳報該杭州府李知府提弔九亨

等一千人卷到府究審間九亭又虛捏商名  
不在官沈恒宇等買過稅木僞簿一扇熟出  
蒙查未委虛實備用手本將簿送本部隨拘  
九亭等兩牙并衢州貢賣二商當堂研審俱  
未至盈川交易除未到各商另牌查究外看  
得本部權關大率以通商足課爲首務苟商  
可通課可足則盈川之與亭步折色之與足  
色俱可惟其所爲亦何必仍舊之爲得也惟  
是賣商不願停泊盈川買商不願增添足色

賣商阻截經年買商歟業半載 國諫奈何而不日減月削也據黃九亨單開漁臨關商  
人買過稅水頗多本部細將漁臨關簿冊逐  
一查對並無木植報部而各商姓名盡屬烏  
有及詢買賣二商則山商俱稱未賣下商俱  
稱未買青天白日之下作此魍魎魍魎之行  
真小人而無忌憚者矣再照黃九亨廣稅之  
餘孽也倏然而作山商倏然而作牙行突生  
厲階抗部坑商業已犯乎衆怒矧一夫貪利

國課潛虧安所逭于三尺除黃九烹虛開買  
過稅木并各商姓名另牌查究外備用手本  
將九烹等原單一併送府細加鞫審得周時  
行嚴天益等俱充龍游木牙而衢處木商悉  
駐龍游亭步埠頭投牙周時行等接買向遵  
部誌銀色九折牙用三分罔敢違越者萬曆  
三年改埠西安盈川未及月餘致商王敏刦  
死木被漂流告經三院禁革繳帖毀石仍復  
亭步交易商牙稱便課額無損此其議罷議

復之間利害已較然矣迨萬曆三十三年乃有礦稅歇孽如黃九亭者卽黃翁和其人也拴通幫惡黃友敬呂天恩莫成汪永盛徐璜繆文寶舒有利胡汝恩黃有成等詐冒山商謀充買賣牙行具詞誑道准批西安縣楊知縣據其衆嚇一面之辭條陳六害四利易牙添船將時行等究罪具招詳免改埠盈川此非無一隅之便也顧九亭等藉是縱橫禁商越渡聚衆邀截不許木泊龍游蓋其據上游

之吟其勢易以衡行故也以故關商張國材  
等山商葉春枝等爲其病商虧課僉詞告部  
轉呈三院批府查議或仍舊或更新務俾商  
民均便斯其爲商爲課之計殆深且遠矣今  
該本府細查前後卷案及鞠各商條陳利病  
情由始知龍游亭步入烟橐集潭濶水緩泊  
木無虞而西安盈川地僻人稀水勢洶激木  
易漂流商人爲財命剝膚利亭步不利盈川  
先年覆轍可鑒也顧今日改革折色之憇不

過考成例遵往規以垂永久矣相應仍舊改  
埠亭步九折交易仍給示嚴禁勒石遵守無  
容別議再審黃丸亭儻徒也倏然爲商倏然  
爲牙橫行河濱猖邪說以罔利肆紛更以病  
民孽自己作懼罪無抵邦撫皆周時行等搶  
术萬餘殺死一命何刀誅至是應從反坐比  
面審執出僞簿虛列商名詭填木植送部細  
勘無一實者此而可詐孰不可詐非重治無  
以懲。對將丸亭等取問罪犯解道申詳復經

撫院甘批黃九亨肆行欺罔阻撓關政真  
奸惡之尤者加責三十板與繆文寶等各依  
擬贖發其改埠亭步等項如照勘石未爲違  
守庫收繳黃友敬等提結按院金批玉道  
以通商爲先未聞兩關木植關乎一國稅而  
反以一匹夫能操其利權致使商不通課額  
缺如積惡黃九亨者可恨也彼其商人負重  
貲以覓蠅頭豈肯明知盈川之爲湍急爲綠  
壁甘蹈王敏之覆轍又甘足色之虧本重出

用錢以供牙人之虎名乎挾本求利何處不可爲固宜半株莫售而商權日捐也余該昧大覩平視詳察輿情見仍舊遂爲是燭更新之爲非上裕國課下便商民無如仍舊改爲亭步誠得之美其交易丸折牙用三分立切惟部誌是遵殊爲可久之道仍立石鐫豎亭步俾魍魎奸民再不得生釁漏爭可也黃九亨先營稅官害民已肆漏網今尤倡首結黨變亂成規至其僞造商簿希圖影射欲與

國課爭衡則目中全無三尺所  
一目未嘗忘噬人也徒懲不盡  
四十板仍固屬杭獄俟一年之後亭步通行  
商稅不阻方准詳奪鹽院左批黃九亨以  
礦稅餘孽變亂權規壟斷罔利復肆捏誣依  
擬枷號壹月悉如照行繳帶管金衢兵巡道  
叅政葉批仰侯院示報道詳行繳今准杭  
州府將詳允一切招由回覆到部備開除將  
犯人黃九亨等追贖發落固監一年之後亭

步通商無阻另詳定奪及通行衢州府轉行  
西安縣毀革盈川埠追塗碑示井龍游縣改  
立亭步仍令牙人周時行嚴天益等充當九  
色交易不許重科六分出示嚴禁勒石永爲  
遵守榷誌○一萬曆四十一年郎中徐爾恒  
爲違誌減急徵國戚商懇乞題請以杜奸  
宄以安商命事據漁臨關商人水思等呈稱  
爲紊誌減憲事切思漁臨稅額向充正關三  
分之一皆由木植聚集龍游亭步人烟湊集

商旅無虞萬曆三年遭棍謀奪牙利改埠盈  
川地曠人稀水勢衝急致商王敏  
被刦殺死木盡飄流告縊祭革盈川仍  
立亭步歷有成案復于三十四年突出礦棍  
黃九亨繆繼泉等弁髦憲案網利更張冒作  
山商朦朧誑道批縣豈惡夤緣私改盈川聚  
衆禁商不許木到龍游以致商旅不通大虧  
國課已經本部移文三院批府審復亭步永  
爲遵守不意日久藐憲糾黨劉十五繆六九

潘智一等復於盈川上流阻木各商懼不貿易盡欲改業國課遭蠹商賈受害切思天下貨物任從容便豈容奪利阻撓叩天達部題請勦惡復埠等情又據正關商人張國材等呈爲違制滅憲蠹國戕商事材等歷商亭步收買松柳等木赴抽供稅衢處岐源各木鱗集向設古埠人烟稠密財命無虞萬曆三年地棍呂漁牙利私埠盈川未經月餘坑商王敏殺命劫財木遭飄散告明院道毀埠懲奸

復立亭步商旅欣趨三十四年間突出礦孽  
黃九亭徐興立等藐違憲案証道批縣杳審  
豈棍神課拴黨繆繼泉劉十五繆六九潘智  
一王十八葉七四葉少渠繆三十六余禮一等  
私創盈川虎踞咽喉不容水到龍游買賣二  
商皆懼水橫人稀盜賊出沒畏縮更營致課  
日削前部移文三院首惡擬徒從犯枷責批  
示禁革纂誌豎碑原歸亭步令牙周時行嚴  
天益等九折交易安業數載無異計料黃九

亭徐興立等展熾雄心私聚舊壘復阻商旅  
肆志張威橫行水滸各廢商業國課全虧額  
天電誌俯念國蠹商瘼佈情題請剪鋤立  
石亭步永爲遵守商課有賴等情又據龍游  
縣亭步埠牙行嚴贈保余和祥等呈爲蠹課  
因商截食絕命事保等亭步木牙歷遵關誌  
九折交易正關漁臨買賣二商亘古稱便萬  
曆三年突出豪強垂涎牙利霹起衅端霸截  
商木私創盈川水橫人稀劫商王斂殺命飄

木告院毀革三十五年間禍因礦棍黃九亨  
徐興立等捏誑亂規私立盈川衆商懼險更  
業致課日虧呈明前部移文三院批示勒石  
復立亭步永不許紊遵誌交易課足商通安  
業數載突今被惡黃九亨徐興立繆繼泉劉  
十五繆六九潘智一王十八葉七四葉少渠  
繆三六余禮一等恃強私復盈川阻絕咽喉  
不許木到亭步各商畏踰挈本別面以致國  
課日虧保等截食絕命叩臺電閱榷誌達情

題 請堅石永遵庶使商課兩全牙得安業  
等情又據處州山商葉春枝等呈爲蠹害事  
處居山僻倚木營生歷代木植運泊亭步貨  
賣突遭惡棍黃九亨礦稅停止覓利無由謀  
奪牙行捏名黃翁和構黨黃友敬呂天恩等  
告官肆志逞刁跋肆建立黃旗聚衆鳴鑼截  
河阻木藐官滅法切思盈川地曠賊聚潭窄  
水急木植難繫一遭洪水必盡飄流財命相  
連苦極控訴叩乞題 請剪惡杜患等情各

呈詞到部據此爲照杭關每歲額課取足于正關泊漁臨關邇來漁臨商貧課乏不當徃年十分之一蓋由埠不利焉埠有二處一曰亭步一曰盈川亭步附近龍游縣治人居稠密商旅樂趨其來遠矣盈川去亭步四十餘里地僻人稀箐林亘測萬曆三年強徒謀奪牙利改埠于此遂有王敏被劫殞命之變兩埠利害不問可知查萬曆三十四年間貟外郎甘據西安縣改埠申文及據正關漁臨

關商人張國材等呈稱被豪黃翕和朱國明等糾誌改埠盈川隨經移文三院俱批杭州府李知府查審招詳撫按鹽三院金衢兵巡道詳允及通行衢州府轉行西安縣毀革盈川埠追塗碑示仍立亭步出示嚴禁勒石遵守去後法行未久忽于三十九年黃九亨徐興立等復爭人盈川屑越權規乖忤衆願哨聚陰地罔民之利而浚其生阻截上流扼人之吭而奪之食以致兩商畏劫而不敢前徙

業而不復至課額不登奸徒爲蠹故亭步之復不容一日緩者緣係違誌滅憲蠹國殷商懇乞題請以杜奸宄以安商命事理本職不敢擅便具呈本部題請去後隨于本年十二月奉本部劄付前事都水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據管理浙江杭州抽分本部營繕清吏司署卽中事主事徐爾恒呈前事緣由等因到部蒙批查題送司奉此相應具題抑或先移咨撫按衙門嚴行申飭等因呈堂蒙

批先行查議申飭如奸豪爲梗法有難行回覆具題奉此相應移咨案呈到部看得杭關額稅一助清江之運艘一資上供之機杼所關國計非歛舊額取足于漁臨關而漁臨正關與亭步埠相爲盈虛元兇黃九亨等鑽嗜蠅頭妄圖虎踞變遷亭步私創盈川寧知強梁可慮破浪堪悲實商賈之畏途而漁臨之額稅從此訕矣兩埠利害炳如日星業經三院痛懲兇棍追復亭步商旅稍稱息肩

何物么魔敢復垂涎亭步霸踞盈川系誌成  
商莫此爲基本應題參重處但事係榷征地  
方不難法處釁萌黠棍改正尚冀悔圖旣經  
該司呈請前來相應嚴行申飭爲此合劄本  
官遵照劄付內事理卽便轉行該府州縣正  
官嚴行禁革毋容前項棍徒違誌改埠蠹國  
戕商仍將首惡黃九亨繆繼泉等嚴加依律  
重懲以警將來將革埠改正緣由刻期報部  
如各棍敢有怙惡不悛挾讐告害商賈者據

實呈報前來定行從重叅究發遣隨奉

本部尚書劉 移咨

浙江撫院及照會布政司劄付按察司并本  
部郎中徐 又咨

都察院移劄

按鹽二院併提首惡黃九亨繆繼泉徐興立  
等候詳奪另結

○一萬曆四十六年屯田司郎中馬諫爲違  
誌滅憲蠹、國戕商懇乞題

請以杜奸宄以安商命事萬曆四十二年正月十四日該前任署郎中事主事徐爾恒奉本部劄付看得杭關額稅一助清江之運艘一資

上供之機杼所關

國計非渺舊額取足于漁臨關而漁臨正關與亭步埠相爲盈虛元兌黃九亨等鑽嗜蠅頭妄圖虎踞變遷亭步私創盈川寧知強梁可慮破浪堪悲實商賈之畏途而漁臨之額

稅從此訛矣兩埠利害炳如日星業經

三院痛懲兇棍追復亭步商旅稍稱息肩何物么魔敢復垂涎亭步霸踞盈川紊誌戕商莫此爲甚本應題參重處但事係權征地方不難法處釁萌黠棍改正尚冀悔圖旣經該司呈請前來相應嚴行申飭合劄本官遵照劄付內事理卽便轉行該府州縣正官嚴行禁革毋容前項棍徒違誌改埠蠹國戕商仍將首惡黃九亨繆繼泉等嚴加依律重懲以

警將來將革奪改正緣由刻期報部如各棍  
敢有怙惡不悛挾簪告害商賈者據實呈報  
前來定行從重叅究發遣等因奉此隨卽移  
文該府縣正官勘問事經五載未據回覆商  
途久困四十六年二月又據正關滿臨關商  
人張國材沈宗恩宋思金元戴問吳華等呈  
爲違誌滅憲蠹國戕商事材等挾資運木必  
擇無虞地勢方敢停泊棲身設關以來古有  
龍游亭步埠貼聯縣治廬密水平木不漂流

財無効掠商賈樂趨亘古稱便王十四年間  
突遭礦棍黃九亨礦稅停止立身無地潛避  
盈川僻地霸立私埠豎旗鳴鑼阻木截商帷  
貪一巴牙利不顧衆命傾亡洪水驟發纏斷  
水漂寇蜂一起命喪財傾殺死人主斂吳  
天祐王公瓊等多諭西龍二縣案証商畏險  
途誰甘蹈轍各商改業致課日勵感蒙前任  
甘<sub>子</sub>查實盈川害藪移文三院司道批杭州  
府李<sub>子</sub>拘集商牙嚴提各犯研審首惡擬徒

毀草盈川復歸亭步纂誌勒碑永不許紊未  
及五載詎料巨惡黃九亨徐科二等機乘官  
陞吏換法遠天高復構訪犯訟師張十八程  
雲所剴十五尹志登等坐寨運策復踞舊壘  
招募流棍二十餘人畜爲鷹犬恣肆把持魚  
肉商賈亨等坐地分贓買媚淫樂橫行無憚  
害商蠹國莫敢誰何復蒙前任徐一訪得各  
惡不畏軍徒不懼王法若非題  
請害數難除爲此具呈

部堂移咨

撫院布按二司劄送本部又轉咨

京堂都院頒行六百四十二號勘合送

按院李 九十二號勘合送

鹽院楊 轉行布按二司照咨毀革盈川詎  
柰羣棍神謀揔閭五載不審不結愈肆猖狂  
藐憲檄若弁髦歲商命如草芥

國課盈虧民命生死關係甚重權政係臺專  
勅商免課訛別叩無門乞憐商命倒懸恩賜

移文三院懇批杭衢二府結卷復埠繳檄  
勦惡商課兩全到部據此于萬曆四十六年  
三月十三日該工部郎中馬看得南關稅  
課一供清江浦漕船一供器皿廠料價一供  
織造府類進稅銀皆

國家急需關係甚重而稅止竹木其來不多  
故欲足額必先通商欲通商必先便商如盈  
川亭步兩處利害較若列眉趨避各從所願  
卽督稅者奉有

簡書便宜從事亦難強其不堪而拂人從已  
乃黃九亨張十八等以礦稅餘孽斬木揭竿  
哨聚盈川邀截商木致令商斷課虧部使無  
可奈何不得不鳴之

三院已經嚴禁痛懲改埠亭步勒石遵守不  
數年而九亨等仍據盈川鯨吞狼噬商復斷  
課復虧部使無可奈何不得已又鳴之  
部堂已經移劄

三院殷埠懲奸勒限完結矣不知九亨有

何神術並勘合寢匪不行矣不商

朝廷之子民也稅課

朝廷之血脉也

三院又

朝廷秉憲執法重臣以彈壓四方禁奸止暴者也今黃九亨等屢創不能橫行如故目中全無

朝廷又安知有憲禁豈不平之世所宜見者凡此皆因罪重法輕不能援其薦毒官陞吏

改仍復肆其鴟張■間之便逞截路之雄  
木價枉其勒抑牙用恣其虐取比及投告移  
文提問結局動經數年之久諸充已靡足其  
欲移揚復爲日後邀截計矣自非仰藉威靈  
一念創之不已也查得

都察院題

請今後若有豪強之人打攬抽分挾取財物  
生事作弊違法害人者事發到官問擬明白  
屬軍衛者俱發邊衛充軍屬有司者俱發口

外爲民奉

聖旨是載在關誌可考今黃九亨張十八等所犯正與例合伏祈上念

國課下軫商瘼轉批杭州府會同衢州府速行提結復埠亭步立碑遵守將黃九亨等照例重懲永絕害本庶爲便益等情移文

三院去後蒙

督撫軍門劉 批此訟經久不結釀爭玩法深爲可恨仰杭州府查照原行會審確議務

求至當由司議妥通詳

按院朱批埠之說原以便商據詳見亦及此第盈川寶居上游安保諸棍之不阻截宵任商投主乎亭步之爭訟當更無已時也考關誌亭步之埠從來已久諸商願仍舊不願更新必有便不便者在二埠應否存革當於此處根求不必爲奸牙爭鑄銖亦不必爲地方較肥瘠可耳仰杭州府會同衢州府從公酌議妥確永杜後爭生事奸民盡法究擬詳

奪

鹽院胡 批仰杭州府會同衢州府速議併  
結報

分守道郭 批仰府官吏照牌備奉來文勘  
合內事理卽將問明卷案速行歸結通申詳  
奪以憑移覆施行

分巡道陳 批仰府官吏照牌備奉來文及  
原行事理卽將問明招卷速行歸結改埠亭  
步嚴行立碑遵守通詳報奪施行毋得違錯

未便俱行杭衢二府會勘該杭州府姚知府  
會同衢州府瞿知府吊取一千人卷逐一從  
公研審得裕

國要在通商發貨要從商便此亭步之埠自  
有南關來未之易也一旦改移盈川而果便  
胡四十年譊譊迄今猶未有成議哉夫不計  
商之便與否而惟計牙之利與否彼關稅數  
千金豈牙人供之乎面審衆商歷查往卷並  
無一人一字願棲泊盈川者則盈川之爲阱

可知商人掣其血貲窮歲月以沾蠅頭而國家又征其什一之稅不授之樂業場而忍泊之阱中乎且盈川去亭步不過四十里以西安舊牙至此爲賣行以龍游舊牙主此爲買行各分木利豈不兩沾合照前申飭一切山水盡歸亭步老埠發賣其盈川碑埠俱行仆毀如盈川諸牙敢仍舊攔截官府從重究治勒石垂久庶商安而訟息公私兩妥矣黃九亭主謀阻埠屢創不遵應盡法究懲將黃

九亨等取問罪犯具招申詳復經

督撫軍門劉 詳批亭步旣稱老埠必泊木  
便商日久相安者卽使盈川地可棲泊而以  
一方壟斷之私變成規起爭訟已非政矣况  
經會審諸商之情咸樂亭步而歷查往卷並  
無一人一字願棲泊盈川者則此埠之宜歸  
亭步又何疑乎如斷以後木植悉歸亭步其  
盈川新埠毀革牙役照買賣分行定爲成規  
不許復爭違者重究勒石永守黃九亨等各

贖罪的決發落庫收繳

巡按御史朱 詳批據議從商之便埠歸亭

步其盈川諸碑埠盡毀之第除惡僧去其本  
如黃九亨尹志登等有名惡棍須盡查出樹  
榜曉諭不許混入牙行庶免日後又猖衆生  
事也餘依擬九亨等五犯贖徒周時行等各  
杖贖決發落如照庫收繳蒙

巡鹽御史胡 詳批依擬黃九亨等各贖決  
發落如照取庫收繳今准杭州府將詳允一

切招由回覆到部備開除將犯人黃九亭等  
追贖發落及關會衢州府轉行西龍二縣毀  
草盈川碑埠照舊復立亭步古埠立碑遵守  
外煩爲查照登誌以垂永久等因准此載入  
關誌以備考証

關吏志曰法以約束人心而整齊其體貌  
法立則民知閑將先意以蹊莫有僭踰違  
越以干乎度其行也恒視事權以爲重輕  
國家設關徵稅責成部使部權則輕而稅法

固

朝廷之公且課產于其土商旅皆其治氓與  
有職理之義往昔士大夫虛心奉公義于  
同事共濟令至卽行禁則率民共守未敢  
有爲之違阻者乃者直視稅事爲部廠一  
人之事而體貌漸易民視上之所爲孰肯  
竭其心以輸服于此雖有例在將視爲彌  
文也已致煩屢經題請尚猶乎故自此日  
改月損雖空文相攝亦不肯展部使者不

不得不屢失所謂苟且完事之議順焉而往  
職惟自盡心求不愧存乎人者任之則亦  
一道顧關職在稅法行法不行而商旅不  
就業未見其能稱者也夫車運不前轍與  
易瑟音不和絃與改將改絃易轍以振此  
關當自有良法在非卑庸所能識者

單書

課必有單南關專課竹木水單百倍于竹固  
取數多而征稅巨所繇便于指驗者括而次

之存乎學術而分之存乎甲品而理之存乎  
波辯而名之存乎色總而計之存乎數範而  
摹之存乎變折而抽之存乎估等定而甲攤  
之甲定而皮粘之皮定而色辯之色定而數  
倉之數定而度積之度定而估徵之夫如是  
而單有則單具而案可稽矣木始至江具報  
爲攏塘報單內開某府某縣商人或商販或行販等令當部告報攏塘或橫直河數目于後所報是實計開某木或某板若干根斤某年某月某日告報人某保家某包簰某埠既具先于二門外陰陽生處照數登記號簿仍于單末排寫某日幾號商保乃

入遞本部親筆判定遂登攏塘號簿照依先  
後挨次發牌開裝裝畢循次擇至頂關包簰  
具草數付清单書手寫清单送部舊時攏塘  
單內開數不實者究治後因江下數果難查  
止令于清單前開原報數後開報未盡者爲  
餘木總附一單隆慶元年始定不拘攏塘報  
數只以清單數目爲重于是稽查實便而事  
更畫一且攏塘雖報實不足據行市通則商  
保虛報占先通串挨抽以希利行市緩倉木  
萬利不肯赴抽直至賣後始補報此其常弊  
法不能禁者惟在內時情順之爲抽驗清單  
或行版遵蒙本部鈞示內開本部奉  
初督理抽分其要在釐革宿弊而獎之甚者  
在商人串同包擗將木沉水夾帶隱漏數目  
及行人駁夫保差人等那移高下需索作弊  
如有此項照置杖劄例問罪外仍仰各商每日  
抽分時早開具清單一張一本同保家送部

合印訖至抽分處所本部督同委官審  
某輪填抽完正張通發委官復美明冊  
本部附卷一編委官存照登記原發堂取辦  
簿以憑不時吊查及每季終造冊差人報部  
等因除遵奉不致仍前通同作弊甘結外所  
具報單是實計開一等某木或板幾甲每甲  
幾皮每皮幾十幾根片木每根或圓或徑  
尺寸分板每片長尺寸分  
尺寸分厚尺寸分估價銀兩  
錢分釐毫次則又二等某木某板  
三等或某木某板等第不拘數等完後總書  
通共某木或板若干根片計幾十幾根若干  
幾甲計紙幾張通估價銀若干折抽銀若干  
驗訖總美明白本部親筆判記次則書美手  
某行人估價某執斧某執某木色某圍篾  
某喝尺某啟夫挑木某點木某執鉤某總書  
某年月日告報人某保家某裝簾人某寫單  
某美手二人立東西美畢大聲報數差則復

等不差乃填估價實抽之數委官亦填訖干是商人具數保家同過保稅限狀內開某府某縣保家某人令當某都臺下保領某關批份過某縣商人某或民人某名本折價銀若干限某月或初二十六日赴部交納不致違候保領是實某年某月某日保領人某其有發行板木該給照票出此新關給限日繳爲各關報單內開某府某縣某人

今當部臺下告報某關抽分或竹或木若干根所報是實計開某竹或木幾段截株若干把蒲幕箇某年某月某日告報人某人保家某本商自皇遞後節將原單判發聽事官總人等公佑回報一樣立本送部發委官處登簿黏案其報稅狀同前其有給照票者與正關同入城不給其客零聽事官總自抽五日回數報遞者內開某關聽事官總某等呈爲公務事依蒙看守本關日逐抽過奇零竹木數目姓名于後計開某汗抽某縣民人

某竹至五日止已上抽過總竿炳竹本或筏  
共若干根段片估價銀若干折抽銀若干稅  
銀依期聽事官總類納漁安二關止朔望日  
具數回亦一樣三本如前

關吏志曰單者記數之籍爲籠塘爲驗抽  
爲各關不同乃根株數銀兩數備焉征于  
商估于役行于牙納于公貯于庫報于部  
總于是可稽昔防弊在掣拔換易乃爲陋  
以藏專有掌者寔則日抽有限單之多少  
可以指屈而心識此弊未始常有獨所謂  
乾沒者沒單也人則間嘗議之且有通同

委者之指焉余觀南關竹木不類他貨易  
隱沒水由長江泊塘巨筏累等率數人數  
時後至諸關竹數又竒零細小查估動經  
數日驗畢單卽授之有司登之號簿特授  
其數總類季而考成焉卽心欲沒有司者  
執之當如何清修之士見理明固不爲亦  
有名重于利孰肯以此自汚茲其議指何  
可令之紛紛起也其或衣潔立于染人之  
傍不能必其常皎固其勢所使歟余初抵

此中諸士大夫交言南關夙清單規稍加之釐益肅矣卽檄委至所司告之諸商關政以單而稽單以抽驗者爲重合具一色二本先期送部印鈐循次編號記日志名未單書完以便類稽抽畢兩單者更付所司覈實一繳附卷一留存案記簿是法立而又持正以臨所謂掣拔換易乾沒者雖百計莫能爲之所矣

貯書

# 兌銀例限每月初二十六日驗收貯庫

嘉靖七年

主事郭君秉聰定以每月初二十六日收納稅銀先是本日案行杭州府委官公同秤收隨印記明白案發該府庫收貯取具印信庫收附卷近年奉勅諭專令府佐委官收受商稅本部督同管理至是日公同當堂兌明委官具領編號發貯每年二月清江衛河二提舉司差官領銀仍牌行原收委官至廠查取前銀除將計扣羨額數兌發彼處差官領去暫發仁和縣庫令其行日徑發其板枋銀解送與餘銀解部者案發布政司貯庫差官總解取具庫收附卷于代滿復命日呈冊報部交代在先領銀在後將在任日扣羨原兌保商封數計足關新部至日來發給其法馬照部原發寶源局鑄給收解皆

用

嘉靖九年主事汪大受至湖本廠天下沙馬原非本部所降故秤收之際少有低昂

是非蜂起在商或怨其重則曰此欲規羨餘也在部或疑其輕則曰此必有侵尅也抽分

之官無以自明以致敗累名節率由于此近日戶部奏准改作銅法通行天下以爲定

式乞行寶源局如式鑄造一副給付本廠前去以此而收亦以此而解唯取准足不得分毫增益如年久磨損革部更鑄原法送杭州

府銷毀新舊官相接司原法一時交代毋爲下人竊換致生獎端如此則法馬一定而官商兩便矣奉部劄依據降給遵行其號

### 簿記根株銀兩數目照

勅事理發府佐委官填記季終具由送廠比對内外號簿相同總數報部竣事仍通將前

項簿冊繳部查考

奏聞嘉靖九年起給發堂印號簿至麻布  
叫十五年奉勅諭以半之扇差時親領  
每季給一扇發郡佐委官照逐日所收登記  
季完查明具由送廠另換一扇一扇付陰陽  
生掌于本廠正門外將每目商保報過竹木  
抽過銀兩逐子換寫是爲外號一扇自收堂  
止責令吏書照前登記是爲內號每季委官  
呈送到廠對同明白差人報部事竣據此造  
冊仍通將前後號簿回繳查考奏聞降慶  
元年八月該本部主事楊查得前項號簿  
原爲按季對同而設本廠接管名雖分四季  
實以到廠日爲始每設三月足數乃行查報  
卽春季接連夏季夏季接連秋季冬季參差不一  
實參遵按季定期而撫按委至本廠聽督同  
收稅登薄之官又每季一換以春夏秋冬四  
孟月更替換沈推拖首尾不續未免展轉錯

候如或一年已滿所領號簿俱完而候批竹  
木價銀無簿登記若候呈請緩交及事另置  
印發接填甚爲未便准詳本部每年例定  
一十二扇每季五扇發下研駁定于春夏秋冬  
四季月終按季填完對明隨同季報公文  
呈繳雖新舊交接舊任止將填過者類繳其  
未填完者交付新任續填惟將簿內之數造  
入奏繳冊內但須明白不得混淆庶官  
雖有遲速號簿則爲成案可免另自添置及  
本廠委官互相推托錯誤之弊

關吏志曰關稅之稽近疏詳矣將俾之不  
有隱漏于中何法能之能之在人法雖詳  
寧無遺于法之外者將謂減數于稱收私  
取于藏貯隱匿于傾煎那換于類解諸弊

所積非立之以覺察互嚴之法弗清此狃  
昔鈔部之說不可例視于斯固以兌限有  
期而府庫之關驗明爾乃覺察之法善矣  
而言者所稱事體相礙勢難行者誠有之  
第天下事成于一壞于二以不一之心徇  
慢令避嫌之迹保不致于悔咎者幾希其  
何能俾之相成以共乃業茲欲善其事祇  
如制理于有司部使者督總其成復各持  
公虛一體之心不以有我者戾焉庶上下

相承稽攝共濟覺察不待加嚴而公務所屬均欲求免瘳曠關政其自清也已不辯以統理分辨之任責以同心趨事之義獨互察于收貯間求鮮弊吾懼巧者可逃志者將爲拘途而畏之其何以盡展布之能額書

先是本廠初立例取本色解淮安清江衛河二提舉司造淺船成化十六年因解戶不便該部會議

奏始解折銀

清江漕船志先是各處解納木植本色有在途江水漂流有解

至不堪成造有次第不及長短圍廣監收官員多

度必如及未以致解戶經年往復不獲實收在有破家而亡身者成化十五年

該本部會官議准奏坐派杭州

荊州銀數至

十六年依奉取委官領解本駁欽銀解赴清淮提舉司打造糧船額數

成化十

六年解四千兩十七年解五千五百兩十八

年至三十一年解七千兩十二年弘治

元年解九千五百兩

已上歲有所增蓋因軍士陪苦各該監察

御史郎中及平江府都察院會同部員議准如右

弘治二年至十三

年每年俱解十一萬八千百兩

上蓋因弘

都

察院左都御史馬

題稱軍士因

苦陪納船

料不敷要再每船添銀二十兩行令空閑餘

一

丁出辦不敷之數本船軍士出辦與舊船物

料相兼打造部堂議得每船

隻再添銀五

兩通前共五十兩杭州加銀一千

弘治十四

三百七十兩共一萬八百七十兩

弘治十四

年起每年俱解一萬四千四百四十兩遂爲

常數

內清江一萬三千二百四十兩衛河一

千二百兩已上年分加銀監因弘治十

三年該漕運右都御史張總兵官都督同

知郭會題要照

江南軍三民七事例官再

增銀二十兩共七十兩軍止辦銀三十兩等

因會同部堂議擬每船增銀五兩此係清江

額數衛河仍舊無增至今仍舊嘉靖四年爲營建萬壽宮殿

將本年及五年該給清江衛河二提舉司料

銀并板枋餘銀俱差官解部以濟大工支用  
自嘉靖六年至今俱仍給二提舉司其板枋  
餘銀奉部題爲供應器皿坐派本廠每年折  
解杉板料銀四千七百八十二兩五錢俱以  
餘銀解部嘉靖十七年部題加派一件查催  
施欠料銀內開供應家火急缺物料及備用  
冠頂等銀一千二百四十兩七錢九分六厘  
七毫又一件急用物料造辦家火以備舖設  
銀二萬七千三百六十兩每年俱以餘銀解

至嘉靖四十四年補完因交代過期二提舉  
銀漸有積欠本年議定解清江衛河二提舉  
司正額一萬四千四百四十兩以每年十二  
月每月三十日扣羨每日該銀四十兩一錢  
一分一釐一毫爲正額有剩悉爲餘銀隆慶  
元年議定照日扣羨仍逐年清結不得踰年  
過月自隆慶二年正月初一日爲始至十二  
月終穀足前數類貯府庫聽解外日剩及閏  
月俱餘銀解部以給器皿廠及補工需嘉靖

四十五年分餘銀部題暫留浙江布政司湊

給織造段疋隆慶元年題餘銀仍盡數照舊

解部

先是本廠每年交代不常或過期一二月者有之三四月者有之况額銀止解

一年之數

其過期月分所抽商稅併作餘銀盡數解部以致積欠嘉靖四十一年并四十

二年分額銀各一萬四千四百四十兩漕司

屢次行催該本部員外郎費議得期外續

抽稅銀若照舊規併入餘銀盡數解部亦足

以濟大工急用但恐清江廠造船額價原欠

者無從補足將來積欠益深具呈

部堂詳允將續抽稅銀計日扣羨額數稱充明白交

與後來接管主事併解清江廠造船每日計

羨正額之外方爲餘銀解部其前項積欠二年額銀嘉靖四十五年該淮安清江廠造船

主事王

呈蒙總督漕運都御史馬具題

命下本部查議得杭州廠前官旣該年不失正額其交代過期積欠事屬旣往無從處補外自嘉靖四十五年以後惟主年分發廠不致缺少餘銀解部等因覆奉  
欽依備劄本廠欽遵查照施行隆慶元年八月又奉 本部劄付內稱清江廠造船料價照依先題事例以年分扣羨額銀如嘉靖四十五年二月十七日以後至隆慶元年二月十六日止解過者俱作四十五年分額銀以後年分照此扣羨通計管過月日除每月照數扣出船價之外剩下并閏月銀兩俱作餘銀解部等因奉此該本部主事楊查得前項額銀計日扣羨仍逐年清結實爲便益但以二月十七日爲始未免踰年過月況交代不常難于扣羨呈詳 本部就將本年分餘銀內扣下一千八百四十五兩一錢一分計日抵作隆慶二年正月初一日起至二月六日止額數併交接管主事亦照交代日扣

笑湊足隆慶元年分額銀以後自隆慶二年正月始惟計一年足爲主一年完解一年仍行文知會清江廠每年定以二月爲期差官領解額外悉爲餘銀盡數解部庫錢糧逐年清結可免掛欠稽滯萬曆二十七年奸人藉大工爲

請差太監劉成徵一應課稅因及榷木該本廠主事王君在晉議得木稅十分抽一較之別稅百取其一者大相逕庭若增一稅監木商必至竄去定額必至不敷且本關奉有璽書專筦竹木與他關事體不同商不能堪重稅與稅監力持者久之稅監欲踞關不得

乃專力北關而本關得免橫抽

關吏志曰關稅古所謂不名之征非若田賦之有定等者也商至稅多日益之則盈商稀稅少則損之日縮盈縮無常時不可

以額限額之說志于丘文莊公

大學衍義補商販無

常難爲定數後者務踰前人之數以微能  
名歲增一歲無有紀極竊恐後來之難繼

商賈典販者不至而官與民兩失其利乞  
爲定制因地定額多者不以爲優不及數  
者不以爲劣庶幾可以久行

令甲雖末限載乃權在杭關爲漕而設淮漕計舟而給給有常數所

徵于稅之解者因之關稅亦計所收在籍  
之數界焉沿歷而行遂謂之額廠規部使  
者歲周一更必取備于一年之額叢因相  
代過期期外所入皆爲羨餘遂致額解歲  
漸不足淮漕告缺適始議計日扣羨額數歲一

萬四千四百四十兩每年十二月每月三十日每日定以四十兩一分一釐一毫

卽春季秋初木市通日計有餘冬間水  
涸木市阻日計不足亦通融牽助而正額  
可以不虧扣羨外皆爲餘羨羨之有無多

寡難以數定徃因解額既未歲足而羨報  
比年相等羣疑遂生乃致清稽之言屢見  
于疏而當事者不容已于振刷矣其間恒  
有廉靜君子由潛伏不愧嚴其義于一介  
取與而議稅之時又不欲盡官法微已能  
以窮民財其足額可浮之可不及之亦可  
額不及又不出于上之市恩私縱與欺漏  
隱蔽之弊積習于下所致時而適足卽不  
有羨而解額旣敷職事亦稱或偶值其浮

亦據當日所收悉數報解將小其盈亟常  
蠲餘以裕乎商而未始乘之以苛心或猶  
以後至者因此爲例難乎爲繼擬之意財  
課當任其自至而以一人私慮欲增損于  
出入而求同焉甚矣非自潔善道與他日  
通補之法也凡此皆中當之論而關政之  
可據者顧莫能皆然取于商者浮旨解于  
額者僅足或猶不及緣是起振刷之政將  
殿最亦取裁于此此法旣舉吾懼雖有賢

者亦或蹈夫始以不足公家所需爲慮終  
以欲加前政所入爲能不免鉤鉅覈實之  
爲難保無之善乎部疏可遵而行也銀止  
據日收數盡行起解不得拘泥以前數目  
交代者亦不得拘泥前官解數過尅取盈  
司事者遵之而舉動果一出於光明其又  
何可得而議且此關數入不啻不必拘亦  
不可拘諸商者告余也曰問稅盈縮繇至  
木多寡而恒本于時力豐歉問政寬刻繇

取則輕重而半係于行情遲速詢其實乃  
木產于徽嚴衢處而行于杭嘉湖蘇松常  
產諸府豐則買商路通木至也多行諸府  
豐則賣商路通木貿也易若產行兩商皆  
通關稅當得數倍行商視產商爲多次之  
產商視行商爲多又次之行商不至雖有  
產商稅入亦鮮產商不來雖有行商稅其  
乏已此屢歲多寡之辯以一歲內推春三  
月夏五月秋七八月時暇水溢商集市通

也稍節取之卽以爲德過此則早春耕孟  
夏蠶季秋全冬涸旅貨不行雖寡取之弗  
議其寬此每月多寡之辦以一人推當其  
市情甚利相率爭先卽爲抽驗猶慮其遲  
不然留滯中途不發或至亦坐倉觀價經  
時弗售稍速之則怨聲生善爲關者灼知  
某情是故相天時豐歉爲經度地宜深涸  
爲紀順人情願惡爲規庶乎曲盡其方而  
未取民悅旣取課足矣止據額之不充而

弗相度以順之則法行而情不足以體格  
雖當征彼將以爲厲遠矣是故覈稅入者  
稽于每歲之豐歉稽歲額者考于常月之  
有無而不徒屈于數之盈縮乃盡乎關績  
如在關首尾春三夏五秋七八之月多則  
稅多如兩值冬季月雖多稅亦少稽稅數  
者當以此爲準原議計日扣莫冬月似  
當減數然已議定只通融牽補亦善  
審  
似是而數累縮或當師旅饑饉關不舉淮  
額歲解不敷其在行前言推年之盈羨以  
通融相補乃國與商交受其利充是類而

盡之大學潔矩之義其可幾歟

都水使者志曰榷稅之重莫重若木矣爾  
來取材益遠拏山益費轉運益艱獲利益  
小若之何復待增稅重苦之也然增稅原  
出權宜 天開

聖主決有已時而額定不可減且業已受  
領請知關政安得減亦安敢減則有節省之  
劑量之法其攘奪責其逋負已耳夫關之  
公費歲予幾何交際既稟殆至強半自非

米鹽服用之間極為貶損寧不取浮于額  
則節省實商然利也木之過前明白易見  
間有趨避乃其苦情用吾目于所及遺吾  
目于所不及劑量其大小而斟酌于抽取  
使法不病而心亦不傷或是二分之寬也  
木之經由必自桐富此中土豪往往阻撓  
以漁利甚至乘機怙勢明奪竊取吾爲厲  
禁時時置一二巨猾于理庶不致陸讐水  
課而道路通木之貿易必經牙保之手有

等奸狡反恣食其中蓋自四六立法而商  
始困矣至有負累經年絕鮮微息券成故  
紙並沒其本吾爲督責究及其牙保庶不  
致左支右吾東規西避而子母全凡此四  
端皆余之日有黽焉而不逮者要亦裕

國通商一大關捩也敢用諄諄于後之君子

牙書

交易有牙其直乃定先是立上下二牙後更

爲買木中牙賣木中牙

嘉靖三年主事李爲申明革弊立牙平

價甦商寬稅事內示商路之通塞關國課  
之盈虧近因商牙罔利往往交相局賺致陷  
客商資本商路多梗率此之由是以本部審  
酌其情立之以法上客定以上牙下客定以  
下牙接引買賣各從商便交易之際務要四  
面從公估價各立合同要帳交銀發木不許  
把持揩抑低昂價值串挽賒詬及私買私賣  
其價銀每百兩內除抽分官銀十兩不折亦  
無牙用餘銀九十兩折足色白銀八十一兩  
併官銀共九十一兩兌還賣商不許揩搭低  
假有名無實其牙用每銀十兩聽客交易完  
日照例出銀三錢兩牙收受不許先于價內  
扣支違者從重究革至嘉靖十一年部堂劄  
付爲黨惡奸節妄擾害變亂成規阻遏商  
路乞恩禁革永立定例以便民情以充國  
課事都水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據主事薛  
僑呈嘉靖十一年四月二十一日准本部主  
事程烈關奉本部劄付都水清吏司案呈奉

本部送于工科抄出直隸徽州府歙等縣  
民等籍商人汪德威等奏前事仰將奏內情  
節摘居數內緊關人犯揭查原卷逐一審勘  
所奏情實量爲處分禁治務令商牙兩便經  
久可行若奏有涉虛原詞立案不行仍行該  
府照例問罪具由呈報等因依奉行據浙江  
按察司及仁和等將各解送入卷俞鳳等前  
來查得緊關人犯程楚英等不到數多有礙  
問理關煩催提問結轉達施行等因准此行  
間又據徽嚴等府商人李文瑞朱元夫等  
十名連名呈稱勞政先因量木行人問  
不係牙行革役先被程楚英妄擾混將伊男  
勞瑞復立賣牙亦無過犯朦朧革役今因各  
商販木向投勞瑞發賣不侵客錢况有身家  
保乞充牙實疎商路等情拘審勞瑞責令照  
舊充當賣牙外行提程楚英等并拘商牙汪  
德威王德敷等及據江小盛狀投到職并將  
弔來原問文卷逐一審據俞鳳供係直隸

徽州府休寧縣民有在官本府商人汪德威等浙江商人蔣大璋等各帶資本在浮徵嚴衛處等府地方拏山買木赴廠告報抽分輸納國課停泊杭州地名四板橋發賣鳳與在官徐耀江水盛未到黃亢黃菊陽等各帶本來杭投牙收賣汪德威等各商抽過木植擇往湖市蘇松等處開場貨賣先年松雜板木商人俱有買賣商牙惟賣杉木商人止有買牙二十八家估價各懷不公把持偏護致害賣商屬損課木嘉靖三年間曹文修等具呈先任查主事蒙拘買牙先問結今未到勞政等先存今故渝錢并在官姜鸞等及商人曹文修等各到官審得天下貨物通例投主發賣前項松雜木既有賣牙杉木亦該設立賣牙蒙以永昌會安二屬爲限勞政等住臨永昌上屬摘出與商賣木姜鸞等住臨會安利照例多兩三分賣滿出與兩牙均分其利不屬仍舊與商買木四箇估計各有相倚牙

久食各自出備給帖與各執照鳳等思得賣牙既立前項偏護情弊不遂要得告革本年一月內令不在今行今在官程楚英出名裡告浙江按察司行提商牙到官審得買賣二牙俱設立以便兩商蒙將科楚英問擬誣告滅等次一、殺賊非發落訖嘉靖四年間代任李景文二立券二為定規一向買賣踈通兩無定所、三立券公私間輒與俞耀等仍圖擠革賣牙、不存其行多則朱文將鳳出名目作賈、其本下、行本廢陳主事審得賣牙漏落並稅難以移革後立在官戚相等十名充當賣才備由呈部訖隨蒙巡按張御史訪得朱文又因別事代人奏本拏問口外爲民嘉靖九年間汪主事到廠接管有賣商葉叔霖等思得節被擾害買賣不通具呈汪主事審得勞政先因本廠量木行人革役不係牙行被革准令保舉詣謫不行在官伊男勞瑞等十五名爲賣商上朱興等

十五名爲買商下牙通發杭州府給帖存  
照本年間鳳等因不遂已私又本路程楚英  
奏行巡按端御史轉行按察司并分巡道  
會問得木行如無買牙委的虧損賣門又審  
勞瑞疑是頂父身後將伊混革仍將至楚英  
間擬奏事詐不以貢徒罪贖殺解允落訖  
汪德威等思被鳳與程楚英等自行告詞擾  
害不得安生連名具本奏行本檄副理間  
李文瑞等思得販到木植向投勞瑞家發賣  
況有身家不侵客錢保伊仍充賣牙蒙提鳳  
等前來連日再三研審上下二牙俱不可缺  
蒙將胡偉等一十五名改爲賣木中牙朱典  
等一十五名改爲買木中牙如遇買賣務要  
商對商中對中四面公平時估交易不許偏  
上偏下每木價銀一兩照例用銀三分賣商  
出與兩中均分兩商少食各仍自備今禁審  
處明白各無異詞等情據此又審得汪德威  
等所奏處州府遂昌縣地利葉浦等私置抽

分聚衆詐銀搶木遂趕阻退一箇未奉之先  
已該司府行提葉浦并餘黨葉伯機等間捉  
徒杖罪名發落禁約訖充恐不消又行該縣  
覆查去後未報余香得節年卷內先因杉木  
止有買牙接引買商與賣商成交緣因一牙  
偏護買商估價以貴作賤兌銀添搭低假或  
強賒拖負或朋計不買以致賣商徃徃受虧  
具呈先任主事查應兆于買牙數內摘出往  
臨永昌上壩者五名爲賣木上牙四面公同  
估計代任員外郎李煌恐後無稽復請文立  
石于廠昭示規法莫善于此近來買商因見  
前弊已革不遂已私屢妄奏擾本當照例  
問擬但經法司結證罪無重科再照賣商  
植產于窮谷深山千里輸運而來上納稅課  
從便投主隨時發賣委與下商自買自賣得  
利肥己者大不相同一牙之立利在必趨終  
歸偏護兩牙之立彼此交佑庶得中平況前  
案俱存經數問而皆同良規甚便雖干斷

莫易故今只將上二牙改爲買賣二中夫  
中者中也買中不得偏下以剋上賣中不得  
偏上以指下時其貴賤平其價值此二中之  
之畫一之規也上有以足國下有以通商  
補偏救弊誠爲便益但兩商奏告不已非惟  
財盡商窮抑且木遠來寡致虧國課關係  
匪輕欲絕後日之爭端須立經久之良法合  
無本部題准通行都察院并浙江巡按御  
史布按二司及本廠各備照凡遇兩商駕情  
奏告前項事情分以國計爲重責治立案  
不行如此庶國課無虧而成規不廢緣係  
備仰量爲處分禁治務令商牙兩便經久可  
行事理未敢擅便擬令就行爲此除將買賣  
二中通行給帖執照并給示禁約俞鳳等董  
情發落及行催還官縣回文至日另報外今  
將處分過緣由印合具呈伏乞照詳裁示施  
行等因送司案查先據商人汪德威等奏前  
事已經行勘去後今呈前因案呈到部看得

呈稱先因北有濱牙漏護作弊乃于貲牙數  
內摘出五石爲賣牙四面公同估計立石玉  
廠規法甚善買商因見不遂已私仍妄奏  
擾今將上一下牙改爲買賣二中乞要題  
准通行一節緣照買賣二商設立牙中俱係  
地方民情況事在彼中既經勘議停當相應  
依據不必另行具題合就劄仰本職照依  
今議事理徑自申明立石或刻板著爲定規  
遵守若各牙再有挾詐奏擾卽係積年姦徒  
定行來送法司從重問遣遜回該廠枷號發  
落不恕仍出給其在官取辦木植俟用則有  
禁約曉諭施行其在官取辦木植俟用則有

官牙而諸司各給其直嘉靖甲辰年員外郎

牙用來立定規以兩便商牙杜絕告擾事據  
商以曹效廣與滿凌羅瑜汪德威等告稱各  
帶資本在于嶺嚴衝處等府排山買木告報  
抽分給納國課經過未呂會安等壩發賣

原設有買賣中牙各一十五名及小牙行人等與客估計該易每本價銀一兩內除納官稅銀一錢外算好用其餘九錢每錢該牙用三釐共該工分七釐賣商出與兩牙均分以備當官費用但遇各衙門修理合用木植俱是大小牙行出辦向與商人不相干涉近據牙行王傑俞其胡偉等覓得工程浩大擔苦差官對商號買虧陷資本實爲阻絕商路告乞處豁等情據此看得各商多係直隸徽州等處民人其販賣木植既以報稅于官十抽其一矣況各牙得其牙用三分以歲計之下正四千兩之數原以當官之用修理公廨豈應復累于商乎但各牙不自平心屢梗舊親商又淵源被虧苦各不允服以此紛擾致未已遇有工作則山山將聞風畏避海以虧損關係匪輕今將交易牙用內用銀一兩爲率除納官稅銀一錢共該牙用工分七厘內將正分

仍與兩牙均分其餘北盜退還商人聽其自  
得當官以免告擾除拘集各商及大小牙行  
人等赴部面審兩相稱便仍取具各認結呈  
遞外所有條約事宜開列于左司開○一定  
商買辦以甦衆困據各牙保稱商人吳誕程  
本祥汪吉戴里素有行止堪以收管前項用  
銀當官自今以後凡修理衙門合用木植止  
令吳誕四人總承買辦不得仍前徧累各商  
以歛衆怨○一照單圍箋以服衆心本廠抽  
分圍量木植立有五尺竿自木之平頭按  
竿盡圍箋仍將箋尺寸照依舊單則例公乎  
定價俱有一定之式載存在志志書未遠遵  
守今後估買人員務要體上寬下凡木之大  
小價之輕重悉照本部圍量定估之例不得  
另置長竿多虧正價○于預除用銀以防牙  
頭吳誕四名每日輪流一名聽候本廠開關  
抽分時除沙板竹箋不記外其餘不拘松雜  
等木松雜等板但抽一单隨卽登記每估價

銀一兩該除牙用白銀七釐總籌估價若干  
除用若干有則當時秤與如無并付歇家納  
銀之日隨限當官轉交吳誕等收其兩商誠  
交之時每價一兩北除牙用三分兩牙均分  
不必復提七釐之數如此則商牙兩無相疑  
而爭端或亦可以杜矣○十時給官價以濟  
商本先年取用各商木植經年累月不得領  
價而交十無六七到手今後管生人員務要  
存心仁恕用過木植卽與報官給價夫官司  
取未必以本廠估單爲準則所領官價自與  
民間時價平買者不同況各商日逐伺候答  
應不免耽誤生涯雇倩人力糜費盤纏俱應  
量情處補悉聽差收貯用銀內照數支給如  
此則公私兩便矣○各照舊借辦以均長設  
此有各衙門非係買辦修理正是借辦一時  
之用如龍溪船頭院鹿鳴復右牌坊文武二  
春秋二祭各衙門涼棚一應廠坊腐架也  
平水棟照舊俱是台錢二縣地方間立行場

鋪戶承受並與買辦修理商入不相干涉○  
一歲禁告擾以杜後患事本職處分牙用付  
商當官蓋以拘集商牙面審彼此稱便各遞  
認結無後詞矣但查本關志書冊載如往年  
兩牙之立互相擠革或遵守未久而遂相告  
訐或問理方已而復行奏擾爭持動歷多年  
問結動經數官則此兩牙人等蓋視利爲命  
健訟成習者也卽今立法之初本心尚固  
遵守無異矣但恐貪心未滿故智復萌不能  
保其久而不變也今後凡遇各牙人等或赴  
本部或赴各衙門挾誹告擾紊亂成規卽係  
積年奸徒間結將原詞立案不行仍加重治  
如此則奸惡之計莫肆而商路亦得以無梗  
當官之規未定而體統亦得以相安矣

關吏志曰權之爲務一也政亦有變通而  
後民可宜諸公所定牙役是已徃商從上

來者欲厚直以償初勞商從下至者欲薄  
費以操後贏此兩心者交勝騰訛不已不  
有從而折之中將意競而貨停利事弗通  
矣自兩牙之中立乃各持主商說以酌其  
估且觀乎時變揣乎物情務俾低昂輕重  
適等而意之過求與不當其直者皆于此  
取平果若人者當乎役不于議價偏護兌  
價私取庶上商無賤售下商無貴貿而商  
願其足也已牙法既定商情兩通而牙之

供于官者恒苦不足則恒假勢以累取于商于是立之官牙數人商資其費牙出其廳俾之專聽役于官所司又各時償其值自此商樂不擾而牙者祇得交易寄零之費又弗擾于供事法甚當矣事具載之碑石可以行之遠久

佑書

本廠抽分廠初立止取本色解准給造漕船後因給賣易朽不便成化二十二年乃全取

**其直**

是年主事王君琰同御史黎君鼎議本色官商便之

于是遂取折

難于色不便于財漕算補漂流解戶管解日

**難于色**

于是遂取折

色官商便之然尚未定則也弘治三年始

**定估单而約尺寸以繩**

是年主事蕭君懋成

短未有定準乃議立估单量之以繩以木色圍圓大小長

**易之以篾**

是年主事林君惟介建議改用

自以篾易繩之制

**立于是乎惟度均矣**

其松花楠雜諸木以徑

圍板以長濶厚竹以首于此驗量取則最平

**至杉梢楨溪之類**

圃首則過大價重而虧商

園稍則過細價微而虧課于是定以五尺竿

**圃**

官商便之

于是定以五尺竿

外圍之廣大小長短得中而商與課交稱矣  
是故觀估之单木之名有幾十幾而抽分之  
則亦幾寸幾板之名幾十幾而抽分之則亦  
幾十幾竹之名幾十幾而抽分之則亦幾十  
幾始事者于此盡心焉而區物平估非混焉  
以取之固酌之以什之一法雖謂之因時制  
宜之準可也其倍单略節各樣木價杉梢木  
每根圍三尺一錢六分二尺九寸起至四寸  
照土通減一錢二分至四釐止外每四丈杉  
圍一分加銀一分二釐通減至一毫

平木長一丈六尺五寸每根圍三尺

價銀八錢六分

二尺九寸起至八寸

照土遞減一錢三分至三分五釐止外每圍一

分自八釐遞減至一釐

三邊杉平木長一丈四尺五寸

每根圍二尺五寸

價銀四分

二尺四寸起至六

寸

照上遞減三分五釐至十分六釐止外每圍一分自三釐五毫遞減至二毫

杉

毛木長一丈五尺每根圍五尺

價銀六分

一尺

炮木起至五寸

照上遞減三分五釐至一寸外每圍一分自二釐五毫遞減至一毫

杉連木長一丈每根圍一尺八寸

價銀三毫

九寸七寸起至五寸

照上遞減一分五釐至五釐止外每圍一

分自半釐五毫遞減至二毫

五丈杉平木長二丈每根圍

三尺

價銀一兩

二尺九寸起至一尺四寸

照上遞減一錢

五分至一錢八分止

外每圍一分自二分遞減至二釐

六丈杉平木長

二丈二尺每根圍三尺

價銀一兩二錢

二尺九寸起至一尺四寸

照上遞減一錢五分至二錢止

外每圍一分自二分五釐遞減

至一釐

橫港杉木每根圍二尺五寸

價銀六二錢二分

尺四寸起至八寸

照上遞減一錢至一分八

釐止外每圍一分自一分

至二釐遞減

三毫

裏溪杉梢木每根圍四尺五寸

價銀五錢五分至

六兩

四尺四寸起至一尺五寸

照上遞減三

錢五分至

一

錢二分止外每圍一分自五釐遇湖至三釐  
松木每根圍四

尺五寸價銀五兩四尺四寸起至一尺四寸

照上遞減四錢五分至九分止外每圍一  
圓一分自四分五釐遞減至一釐連二黃

松木長一丈一尺五寸至一丈三尺每根徑

三尺八寸價銀三兩二尺七寸起至四寸照

遞減二錢五分至六分止外每徑二分自二分五釐遞減至二釐連三黃松

木長一丈六尺五寸至一丈七尺每根徑二

尺二寸價銀三兩三錢五分三尺一寸起至四寸照上

錢五分至七分止外每徑一分連四黃松  
自二分五釐遞減至一釐五毫

木長二丈至三丈三尺每根徑一尺七寸

價銀

每兩五錢五分一尺六寸起至四寸照上遞減二錢五分止外每徑一分自五分五釐遞減至三釐

分五釐遞減至三釐短段黃松木長七尺

至八尺每根徑二尺五寸

價銀一兩九錢

二尺四寸

起至四寸

照上遞減二錢至三分止外每徑一分自二分遞減至一釐

連

二花木長一丈二尺五寸至一丈三尺每根

徑一尺二寸

價銀三兩一錢

二尺一寸起至三寸

遞減至三錢三分止外每徑一分自三分遞減至一釐

連三花木長一丈六尺五寸至一丈七尺每根徑二尺

價銀二兩

六錢二分九寸起至三寸

照上遞減二錢五分至四分止外每徑七分

自工分五釐連四花木長二丈至二丈二尺每根徑一尺八寸

價銀二兩六錢五分

一尺七寸起

至三寸

照上遞減三錢五分至五分五釐止外每徑一分自三分五釐遞減至一毫五釐

毫五釐五遠二雜木長一丈二尺五寸至一丈三

尺每根徑二尺二寸

價銀一兩九錢一二尺一寸起至

三寸

照上遞減三錢至二分止外每徑一分自三分五釐遞減至一毫五釐

連三雜

木長一丈六尺五寸至一丈七尺每根徑三

尺

價銀一兩六錢一尺九寸起至三寸

照上遞減二錢五分至三分五

釐止每經一兩五錢遞減至五釐連四雜木長每丈至二

丈六尺每根徑一尺八寸價銀一兩五錢一尺七尺

至三寸照上遞減一錢至五分止外每短段徑二分自上分遞減至二釐

雜木長七尺至八尺每根徑二尺價銀一兩

尺九寸起至三寸照上遞減二錢至一分

至六毫五分遞減至六毫黃松條長七丈至八丈每一丈徑

一尺八寸價銀一兩一錢半半尺七寸起至九寸照上遞減

一尺八寸一錢至四錢四分止每徑一錢半遞減至三釐五釐遞減至三釐黃松條長六丈至

七丈每一丈徑一尺八寸價銀一兩一尺七寸起

至九寸

照上  
遞減五分至三錢五分止外每

分自一  
分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錢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錢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錢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黃松條長五丈至六丈每斧丈徑二尺八寸

照上  
遞減五分至三錢五分止外每

分自一  
分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錢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錢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價銀一尺七寸起至九寸

照上  
遞減五分至三錢五分止外每

分自一  
分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錢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錢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減至五釐

照上  
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錢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錢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錢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根徑二尺八寸

照銀四兩  
一尺七寸起至八寸

照上  
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錢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錢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長三丈至三丈每根徑一尺八寸

照銀二兩  
一尺八寸起至二尺

照上  
遞減四錢至六錢五

錢兩八錢一

錢五錢一

尺七寸起至八寸

照上  
遞減四錢至六錢五

錢兩八錢一

錢五錢一

錢五錢一

五釐遞減

照上  
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錢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錢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錢遞減五分至一錢止外每徑一

三尺六寸

價銀八錢五分

七寸起至八寸

照上遞減

六寸

錢至一錢七分止外每徑一分自一千分遞減至三釐

青松條長六丈

至七丈每一丈徑一尺八寸

價銀七錢五分

一尺七

寸起至九寸

照上遞減五分至二錢五分止外每徑一分自一一分遞減至五

釐青松條長五丈至六丈每一丈徑一尺八

寸

七寸起至九寸

照上遞減五分至二錢止外每

徑一分自一寸分遞減至五釐

平頭青松木長四丈至五丈

每根徑子尺八寸

價銀二兩八錢

一尺七寸起至八

寸

照上遞減四錢至六錢止外每徑一分自四分五釐遞減至五釐

平頭青

松木長二丈至三丈每根徑一尺八寸

價銀二兩

四錢一尺七寸起至八寸

照上遞減四錢至五錢止外每徑一分自

四分遞減至一分

連二青松木

長平丈二尺五寸至

一丈三尺每根徑二尺五寸

價銀二兩七錢二尺四

寸起至六寸

照上遞減二錢至七分止外每徑一分五釐遞減至五

釐連三青松木

長平丈六尺五寸至一丈七

尺每根徑一尺八寸

照上遞減二錢二錢一尺七寸起至

六寸

照上遞減一錢五分至一錢一分止外每徑一分自二分五釐遞減至五釐

連三青松木長二丈至二丈二尺每根徑一

尺七十

價銀二兩

一尺六寸起至六寸

照上遞減一錢五分

至一錢二分止外每徑一分自

五釐遞減至一分一釐

至一分一釐

至一分一釐

至一分一釐

至一分一釐

至一分一釐

至一分一釐

至一分一釐

二寸至二寸長三丈五尺

價銀兩二錢五分

三丈

四尺起至一丈六尺

照上遞減三錢五分至

尺加銀三錢五分

三楠木徑一尺

照上遞減三錢五分至

三丈五尺

價銀兩五錢

三丈四尺起至二丈

照上遞減三錢五分至

遞減三錢至六兩止外每長一尺加銀三錢

三楠木徑一尺

照上遞減三錢五分至

一尺二寸長三丈五尺

價銀六兩

自三丈四尺起

至三丈

照上遞減三錢二分至三兩五錢五分止外每長一尺加銀一錢七分七

釐花木水車心每根圍二尺二寸

價銀一錢七分

尺至一尺三寸

照上遞減二分至七分止外每圍一分自立釐二毫遞減

至五毫

檀木岸車心

估價同上

檳木傘斗每副

價銀一厘

花梨每斤

價銀四分

烏木每斤

價銀四分

鐵栗每斤

價銀一錢

二分桃榔每斤

價銀三分

栢香每斤

價銀四分

紫檀每斤

二分價銀

○單料沙板長七尺五寸

價銀三分

外長一尺

加銀五錢

厚

六寸濶二尺八寸

價銀十兩

二尺七寸起至一尺

一寸

照上遞減自銀三分六釐厚一兩至一兩止外每濶一分

遞減至濶一分加銀九釐

一分加銀一分六釐

連二沙板長一丈

六尺

外長一尺  
加銀一兩

厚六寸

一尺  
加銀一兩

濶二尺

一尺  
加銀一兩

八寸

一尺  
加銀一兩

二尺七寸起至一尺一寸

照上遞減  
二兩五錢止

外每

分加銀一錢

遞減二兩至

濶一分自銀

七分三釐厚

一分銀三錢三分

遞減至濶一分加銀

一分八釐厚

一分加銀

三分

沙枋薄板長七尺五寸

外長一尺加厚

三釐

一分銀五分

銀二錢五分

三寸濶二尺六寸

價銀二兩

五兩

二尺五寸起至一尺

一寸

照上遞減三錢至六錢止

每濶一分自

銀一分九釐

二毫厚一分銀

子錢六分

七釐

遞減至濶一分銀

五分銀

四毫厚一分銀

二分銀

黑尾单板長七尺

五寸

外長一尺加

二錢五分

厚六寸加銀二錢

濶二尺

八寸

價銀四兩

二尺七寸起至一尺一寸

照上遞減三錢

至五錢止外每濶一分自銀四分遞減至濶一分銀一分

馬尾連二板長

一丈六寸

外長一尺厚六寸  
加銀五錢

外厚六寸  
加銀四錢

濶五

尺八寸六兩二尺七寸起至一尺一寸

照上  
遞減

五錢至一兩止外每濶一分自銀六分遞減至濶一分銀三分

橫頭沙板長

三尺至二尺五寸

外長一寸加銀五釐

厚四寸至三

寸外厚一寸加銀一錢二分

濶工尺四寸  
加銀二錢二分

二尺三

寸起至一尺三寸

照上遞減五分至六錢五分止外每濶六分加銀五

釐西背板長七尺

外長一尺加銀二錢五分

厚六寸至五

寸外厚一寸加銀三錢

濶二尺六寸價銀六兩三尺五寸起

至二丈

照上

遞減

五錢

至八錢

正外每

分自銀

生分遞減

至澗米

分銀

川柏板

長七尺

外厚三寸

加銀二錢

二分

楠板

澗三尺

至六尺八寸

厚五寸

至四寸

寸外厚

一寸

加銀二錢

五分

澗二尺

四寸

價銀四

兩五錢

二尺三寸

寸起至一尺

外每澗

三寸

分自銀

四分

遞減

至一寸

外每澗

一寸

加銀一錢

錢三寸

厚八寸

至六寸

長三丈

五尺

價銀

三丈四

尺起至一丈

外每厚

一寸

加銀一錢

七分

遞減

至一寸

外每厚

一寸

加銀一錢

七寸至一尺

外澗

一寸

加銀二錢

八寸

至六寸

長三丈五尺

價銀四兩六錢

至丈四尺起至二丈

照上

遍減六錢八分至六兩三分錢止外海源一自銀五錢七分遍減至厚六寸銀一錢六分

已上外長一寸加銀一分三釐

羅木板

長七尺五寸外長二寸加銀一錢六分

厚六寸至五寸

外厚一分加銀一分五釐

闊二尺八寸至一尺八寸

價銀二錢五分

至三寸

加銀一分五釐

闊一尺六寸至一寸六分

價銀五分五厘

至一寸五分

加銀一分五釐

闊一寸六分至一寸

銀杏卓面板長五尺厚六分濶二尺

價銀五  
八分一

尺八寸

價銀七  
分三釐

一尺六寸

價銀六  
分五釐

黃松雙料

板長七尺

外長一尺  
加銀一錢

厚六寸至五寸濶二尺

照上遞減五分

八寸

價銀六  
分六錢

二尺七寸起至一尺二寸

照上遞減五分

釐

黃松單料板長七尺

外長一尺  
加銀五分

厚三寸至

二寸五分濶二尺八寸

價銀四  
錢二分

二尺七寸起至

六尺一寸

照上遞減二  
分自銀三釐

厚二分至七分止

外每濶一分四  
釐遞減至濶一分銀二釐

釐遞減至濶一分銀二釐

黃松杯長七尺五寸

外長一  
釐厚一分

一尺加銀一錢五分厚一尺至八寸外厚一分加銀十分潤二尺

八寸價銀兩二尺七寸起至一尺外長一尺照主遞減五分

至一錢二分止外每潤一分自銀五釐楓雜雙料板  
銀一分遞減至潤一分銀五釐遞減五分

長六尺五寸外長一尺加銀六分厚五寸外厚一分潤

二尺八寸四錢價銀四錢二尺七寸起至一尺外長一尺照

遞減三分至六分止外每潤一分自銀三釐遞減至潤一分銀二釐楓雜單料

板長六尺五寸外長六尺加銀四分五釐厚三寸至二寸

五分外厚一分加銀五釐潤二尺八寸價銀三錢立尺北寸

起至一尺一寸照止遞減三分至三分北外  
每潤三分自銀三釐遞減至

闊一分

一釐

楓雜杯長七尺五十寸

外長一尺

加銀八分

厚一

尺至八寸

外厚一分

加銀六錢

一釐

闊二尺

六錢

七寸起至一尺一寸

照上遞減五分至八分

止外每闊一分自銀

釐遞減至八分

一分銀

一釐

黃松長板闊一尺至八寸厚二

寸至二寸五分長三丈五尺

價銀三

錢五分

三丈

價銀

三

二丈五尺

價銀二

錢五分

二丈

價銀二

錢已上

外

長一尺

加銀一分

黃松分寸板長七尺闊一丈厚一寸

價銀三

錢厚

八分

價銀二

錢五分

厚六分

價銀二

錢二錢

椿葉板闊一尺四

價銀二

錢一分

寸至一尺厚四寸至三寸長二丈

價銀二

錢四分

丈九尺起至七尺

照上過減一分二釐至八分四釐止外每尺一加銀一

釐二毫

椿葉板濶九寸至六寸厚三寸至二寸

五分長二丈

價銀一錢六分

一丈九尺起至七尺

照上

遍減八釐至五分六釐止外每尺一加銀一錢六分

外長一尺

加銀三分

厚五寸至四寸

外厚一寸

加銀二釐濶二尺

價銀一錢

八分二釐

一尺九寸起至五寸

照上過減九

釐至四分止

已上外

分加銀一分

潤一釐杉木板長七尺

外長一尺加

厚一分二釐

五寸至四寸

外厚一分一分

加銀三分

釐潤一尺五寸

價銀一

七釐五毫

一尺四寸起至四寸

照上過減一分二

釐五毫至六分止

外每闊一分自銀一釐半毫五樟木板闊一  
絲遞減至闊一分加銀半釐

尺四寸至八寸厚五寸至四寸長二丈

價銀一錢

六分五一丈六尺起至六尺

照上遞減三分  
至四釐八毫至四

釐六毫一分入釐止外每長一尺自銀八  
分

至二毫遞減至長一尺銀八釐

釐木板長七

尺外長一尺加銀八分厚六寸至五寸闊二  
尺四寸

照上遞減三分  
至一錢三分止

五錢二尺三寸起至一尺一寸

至一錢三分止

外闊一分自銀一分二釐遞減至闊一分  
銀立釐

樞木長板闊一尺

寸至一尺厚四寸至三寸

外厚一分加銀一分長三

丈五尺價銀三丈至二丈

照上遞減一分至四錢止外長一尺

加江株檫木板厚五寸長一丈二尺濶一尺

四寸價銀一錢

價銀

一錢長八尺濶一尺一錢價銀長六尺濶八寸

價銀

四分之二錢長八尺濶一尺一錢價銀長六尺濶八寸

價銀

五寸至四寸外厚一分加銀八錢濶三尺八寸價銀二

價銀

尺七寸起至一尺一寸照上遞減三分至二分加銀八錢濶三尺八寸價銀二

價銀

銀三釐遞減至一釐經松單料板長六尺五寸

價銀

六分加銀一釐長一尺厚三分五分加銀五分外長一尺厚三分五分加銀六分

價銀

二尺八寸價銀二尺七寸起至一尺一寸

價銀

遞減五分至五分此外每闊一分

自五釐遞減至闊一分銀一釐

徑松杯長

七尺五寸

外長一尺加銀一錢四分

厚一尺至八寸

外厚一分

加銀一分五釐闊二尺八寸

價銀兩五錢

二尺七寸起至

一尺一寸

照上遞減每一分自銀

二錢至一錢五分

止外每闊一分

減釐一尺闊二尺八寸

外長一分五釐闊二尺八寸

加銀五分闊二尺八寸

厚五寸至四寸

厚一分九釐闊二尺八寸

價銀四錢五分闊二尺八寸

照上遞減三分至七分止

外每闊一分

一尺一寸

照上遞減一分自銀

三釐遞減至闊一分銀

一寸

花桺長七尺五寸

外長一分銀

一錢四分

厚一尺至

八寸

外厚一分二釐闊二尺八寸

價銀兩二錢

二尺

七寸起至一尺一寸

照上遞減一錢至一錢止外每闊一分自銀五

額遞減至二釐

連二花杯長一丈五尺

外長一尺加銀十錢四分

厚一尺至八寸

外厚一分加銀二分四釐

闊一尺八寸價銀

二兩四錢

二尺七寸起至一尺一寸

照上遞減二錢三分二錢止

外每闊一分自銀二分遞減至四釐

連三花杯長二丈二尺五

二寸外長一尺加銀一錢四分

厚一尺至八寸

外厚一分加銀三分六釐

闊二尺八寸

價銀三兩六錢

二尺七寸起至一尺一

寸照上遞減三錢止外每闊一分自銀三分遞減至六釐

連二雜杯長

丈五尺

外長一尺加銀八分

厚一尺至八寸

外厚一分加銀

三分闊二尺八寸價銀一兩二錢

三釐

二尺七寸起至一

尺一寸

照上遞減一錢至一錢六分止外每一分自銀一分遞減至闊一分銀

釐連三雜桺長二丈二尺五寸外長一尺厚

加銀八分

一尺至八寸

外厚一分加銀一分八釐

二尺八寸價銀一兩

八錢二尺七寸起至一尺一寸

照上遞減二錢五分至二錢四

分止外每闊一分自銀一分五釐遞減至闊一分銀三分

連二黃松桺長

一丈五尺外長一尺加銀一錢二分

厚一尺至八寸外厚

加銀二分

二尺八寸價銀二兩二分

尺一寸

照上遞減一錢二分至二錢四分止外每闊一分自銀一分二釐遞減至

闊一分

一分連三

黃松杯長二丈

二尺五寸外長

一尺

一分闊

一尺長

加銀二分

一分厚

一尺至八寸

外厚一分

闊二尺八

加銀二分

一分闊

一尺八

寸價銀三分

一分厚

二尺七寸起至一尺一寸

照上遞減一錢

八分至三分

錢六分止外

每闊一分自銀

一分五釐

連二

一分八釐遞減至闊一分銀

一分五釐

連二

徑松杯長一丈五尺

外長一分加

厚一尺至

八寸

外厚一分

闊二尺八寸

價銀一分

闊二尺七寸

起至一尺一寸

照上遞減四錢

至三分錢止外

每闊一分自銀

四分遞減至

闊一分連三

徑松杯長二丈二尺

五寸外長

一尺

加銀二錢

一分厚

一尺至八寸

外厚一分加

闊二尺八

加銀四分五釐

一分厚

一尺至八寸

外長一尺

寸

價銀四兩五錢

三尺七寸起至一尺一寸

照土減大錢

至四錢五分止外每潤一分自銀六釐

加銀三分遞減至潤一分銀六釐

榆杉桺長一尺

丈五尺

外長一尺加銀三分

厚一尺至八寸外厚二分

潤二尺八寸

價銀一兩八錢

二尺七寸起至一尺五

寸

照土遞減一錢至五錢止

外每潤一分加銀一分

○各樣竹價估

单貓竹每根圍一等

一尺四寸四分二等一

尺二寸

價銀三分三等一尺

一分四等八寸四分

五釐菱簽貓竹每根

一分價銀一釐青竹每根圍一等一

尺

價銀一分五釐

二等八寸一分三等六寸五分價銀

八  
釐

椽竹每根圍五寸

價銀五  
釐五毫

料竹每根圍四

寸

價銀三  
釐三毫

花竹每根圍一等一尺

價銀二分  
七釐五毫

二等

八寸

價銀四  
釐四毫

三等五寸五分

價銀三分  
七釐五毫

四等四

寸

價銀二  
釐二毫

五等三寸

價銀一分  
五釐

毛竹傘柄每根

價銀

釐

望竹每根圍一等七寸

價銀二分  
一分二毫

二等六寸

八  
釐

三等五寸

價銀六  
釐

四等三寸五分

價銀五  
釐

籬竹

每把一等

價銀二  
一分二毫

二等

價銀一  
分八釐

三等

價銀二  
分五釐

四等

等

價銀一  
分五釐

簇竹每把一等

價銀一  
三分三毫

二等

價銀一  
三分三毫

三等

價銀一  
三分三毫

紫竹

每根一等

價銀一分

二等

價銀五釐三分

石竹每根一等

價銀五分

每根一等

價銀八分

釐二等

價銀三釐

烏花旦竹每把

價銀三分

柳枋柄竹

價銀三分

每把

價銀一分

撑篙竹每根

價銀五釐一分

捻竿竹每根

價銀五釐

長稻簽竹每根

價銀二分

短稻簽竹每把

價銀二分

姜項竹每把

價銀五分

水竹

價銀五毫

打傘柄

每根

價銀一分

放樣傘柄竹每根

價銀二釐

打傘柄

價銀二釐

竹每根

價銀三釐

竹每根

價銀四釐

竹每根

價銀四釐

竹每根

價銀三釐

召武傘柄竹每根

價銀三釐

竹每根

價銀四釐

軟篾每斤

價銀四釐

箭竹每把

價銀二釐

柄竹每根

價銀四釐

軟篾每斤

價銀四釐

箭竹每把

價銀二釐

等

價銀五分

二等

價銀三分

白皮貓竹每根

價銀一等

一等

價銀八分

二等

價銀五分

字等

價銀三分

白紙竹每把一等

價銀五分

二等

價銀三分

籬紙竹每把

價銀二分

棕竹每根

價銀四分

安溪關方簾數深八尺濶一丈二尺長四丈

爲一截乘方圓一尺估價銀六錢五分舊志

記比根估稍縮折算定爲七錢四分自後因

之

關吏志曰予觀估單始創者用心勤矣未

度其等直相共宜度酌中而叅以長短相

協時而折以輕重長短輕重間取從減則

略寓寬惠意焉可謂物曲而盡之利矣甲  
以攤波內類有大小從其大稅則損商從  
其小稅則損課商課兩不可使之虧主權  
者惟擇其中而又酌遲速于時時行稍遲  
更寬掣以惠之如是又因人情而爲之類  
矣乃估單內杉梢杉毛木自尺以內爲寸  
計者大率短小估直視賣直略重焉又出  
于地產不同有材長巨而較之短小者價  
入兩倍估直止主圍大小不主長短加之

以材短而稍大圍數反多賣直尤重焉似當稱物情另爲之議顧单有定估行久且信驟而革之木一而價不相若卽動乎紛紛比援之例是在主榷者量度而取俾長巨不至于僥幸短小不至于過出稅事乃中罔有寬苛異施之謂也已關木諸色少而惟此最多此旣得理餘則估賣之直皆平無所偏損可不必于改易矣乃其弊在于商役者又種種不可致詰則有若以裏

溪泥爲梢花泥爲雜連三四混爲二沙板  
混爲松杉不均皮甲上小下大者商之弊  
也得商之賄則圍箋從急喝丈從短按竿  
于五尺之下稍不遂欲則圍箋從寬喝丈  
從長按竿于五尺之上互相需索那移高  
下者役之弊也商弊甚僅損課猶不失薄  
取于民役弊甚暗損商明虧課持是漁獵  
于上下不可不嚴法以懲往聞漁臨商則  
言裏溪價至一尺五寸而止餘則悉從梢

木例稅前此有以橫港例掣常重其稅安  
溪歲冬有白皮貓竹鄉民用之爲柴筏亦  
或起稅是兩者稅入不多商民弗悅是弗  
可仍蹈其故若乃節取消餘寬分寓惠足  
課寬商之道兩不悖焉則于佑外量酌行  
之

河船書

杭城舊有河南接化僊橋北抵吳山驛河有  
船千數往來轉運如薪如米如官鹽如客

貨如士大夫之行李盡覓此輩甚便之亦咸利之然本廠木簰自橫河直河赴抽者亦由是入每每舟簰兩相值而兩相扼甚至爭訟殆無虛日商病而民亦病矣先是民船專隸臬司掌水利者控制不便故爲榷事梗萬曆癸酉員外郎葉君九金疏得

請命在城諸船無大小盡隸本廠遂藉船戶姓名分爲六區曰城南曰永昌曰斯如曰軍區曰武林曰陸家防閑啓閉有慶豐關司視

出入有委官有皂甲有綱首且區有輪限有期魚寶上下有次而踰越者法貪多者法重出者法後入者法爭訟頓息商民便之但初時令船勿擅增圮壞修葺必以告值歲祲一二圮不能修者官給空籌後遂援例籌請不能止而日亦不暇給矣萬曆丙申主事潘君洙易籌爲牌編號印帖令之世守以故籌不復請故額不增得相沿至今爲肅清河道事照得剥船冗濫已甚已經本部查革將軍民農庄孤窮寶船八百九十六隻照依天地玄黃字號分爲五

輪各給小牌一面分別五色船凡自行收領  
每遇上水該輪仰逐月放船官照牌查實給  
票魚貢出關著令依限出入不容紊亂及攬  
裝重載阻塞中流如違重究不恕須至單者  
計開城南孟天任地曹玄倪黃管宇王宙  
管洪徐荒徐日楊月土盈徐景孫辰管宿姚  
列孟張共一十六名○未昌宋寒湯來趙暑  
高往顧秋潘收李冬楊歲潘閏湯餘王成沈  
歲王律顧呂應調潘陽湯雲孫騰沈致袁雨  
湯露謝結張爲潘霜張金俞生孫麗盛水高  
玉閣出王崑王岡共三十二名○斯如徐劍  
徐號潘巨宋闢顧珠張稱沈夜章光朱果王  
珍嬪姚李袁奈共一十二名○軍區李菜黎  
重金芥黎蕡李海金誠朱河蔡淡共八名○  
武林周鱗金潛姜羽徐翔陳龍張師俞火徐  
江鳥徐官盧人戴皇張始姜制文金字  
張乃章服包衣沈裳李推潘位張讓謝國孫  
有孫虞孫陶陸唐翟施俞民陳伐罪朱周

楊發曹商包湯顧坐陳朝湯問孫道朱番謝  
拱應乎朱章孫愛青楊黎陳首共四十入  
名○陸家沈臣伏楊戎牛羌周遐顧遁周  
壹成體馮率馬賓沈歸王廟孫鳴包鳳章在  
姚竹馮白徐駒沈食塲俞化朱被林草陳  
木成賴汪及虞萬陳方吳蓋汪此顧身施髮  
傳四余大沈五陸常沈恭陸惟徐鞠錢養沈  
豈馮敢馮毀金傷張女姜慕費貞錢潔錢男  
王效許才沈良沈知孫過汪必喻改朱得范  
能范莫徐忘錢罔沈談沈彼顧短共六十四  
名已上六區共一百八十名外小船曹鳳潘  
喜以上第一輪止○城南楊靡袁恃經已顧  
長田信管使徐可楊覆李器閔欲孟難孫量  
共一十二名○永昌湯墨陳嘯顧絲王染湯  
詩謝讚謝羔施羊顧景姚行湯維李賢吳克  
湯念潘作周聖高德謝建陳銘高立楊形高  
端張表曹正共二十四名○斯如徐空王谷  
劉傳唐聲顧虛趙堂唐習張聽李年包因襲

公亦吉陸積共一十二名

○軍區張福蔡綠陸

蓋朱慶保朱璧

譙周焉虞寶應寸曹陰賈

旦足王競共一十二名

○武林吳資高父陸事

戴君凌日陸嚴李與魏敬

楊孝孫富陳竭姚

力江忠王則李盡李命王臨鄭深輩履金薄

張夙陸興陳溫謝清孫似孫蘭翟斯沈馨曹

加章松贊之俞盛謝川孫流馬紛陸息王淵

工登張取俞映金容謝止孫若周思徐言張

廷徐安張定金篤俞初王誠李美洪五十二

名○陸家馬慎金終周宜孫令孫榮王業馮

所盛基包籍陳甚盛無徐竟徐學金優沈登

朱仕徐攝陳職金從范政徐存沈以胡甘金

棠王去章而梁益金詠王樂唐殊戴貴莫賊

鄒禮沈別俞尊盛平葉上陳和高下陳睦孫

夫周唱馮婦陳隨張外徐受沈傳宋訓盛入

沈奉錢毋聞儀陸諸徐姑王伯范叔高猶張

子周比湯兒朱孔成懷錢佳張弟王同俞氣

吳連包枝共六十八名已上六區共一百八

十名外小船李奉洪元朱臺以上第二輪止  
○城南陸交吳有仇投潘分陳切倪塘包箴  
孫規倪仁袁慈任隱金惲共二十一名○求  
昌王造湯次楊弗湯離王節潘義高廉沈退  
傾顛高沛高匪謝虧潘性高靜湯情王逸王  
心陳動楊神湯疲金守王真湯志盛滿高逐  
王物高意陳移共二十八名○斯如宋堅顧  
持閔雅沈操沈好金爵沈自季靡徐都革邑  
朱華沈夏共一十二名○軍區趙東李西李  
二周京李背魯邛嚴面黎洛共八名○武林  
瞿浮徐渭謝據沈涇徐宮魏殿賈盤鄭鬱陳  
樓李觀孫飛謝驚謝圖包寫魏禽管獸姜畫  
李彩謝仙李靈俞丙章舍李傍江啓馬甲湯  
帳盛對金盈張肆張筵翟設褚席聞鼓潘瑟  
羅吹金笙馬升吳階金納張陞李弁孫轉姜  
疑文星陸六陸通孫廣沈內王左間達沈承  
孫明共五十二名○陸家陸旣楊集王墳金  
典沈亦沈聚湯羣毛英葉杜徐藁沈鍾陳隸

徐漆周書金壁閣經虞府沈羅陳將徐相城  
路董俠陸槐金卿章戶沈封葉八梁縣王家  
金給包千陸兵任高魏冠葉陪周幹俞驅章  
較汪振章纓葉世丁碌章修葉富陳車管龜  
葉肥李輕金策吳功聞茂許實謝勒袁碑梁  
刻金銘吳璠陸溪宋伊干尹成佐金時沈阿  
吳衡徐奄汪宅閻曲成阜共六十八名已上  
六區共一百八十名外小船金奎洪時楊文  
金招以上第三輪止○城南潘微管曰姚孰  
吳營吳桓李公楊輔金合陳濟孫弱陳扶何  
傾陳綺陳廻俞漢俞惠倪說祝感姚武姚工  
共二十名○末昌謝俊王父許密王勿沈多  
居士湯寔閔寧潘晉張楚張更湯霸高趙渴  
魏訶皆張橫趙假呂途潘釣趙猶謝踐楊志  
高會何盟俞何湯遵金約王法謝韓湯任王  
煩曉刑共三十二名○斯如徐起吳窮沈萬  
沈效余用趙軍沙最葛精錢宣馮威美沙瞿  
莫共一十二名○軍區王馳李譽李序李清

黎九李州朱禹張蹠宋百保郡李秦俞并共  
一十二名。武林徐獄戴宗俞恒俞岱金  
鄭主錢二朱寧江鷺高門鄒紫馬塞陳難  
田徐赤李城李昆陳潛孫瑞娶石陳鉅裕野  
張洞賈庭俞漢俞遠王綿王邈閻蠻荀岫金  
杏鄒冥鄒治陸本陳於褚農蔡務俞茲俞孫  
王穡俞似陸載王高章訛袁我吳蘇翟黍施  
櫻尹況俞燕俞貢元新共五十二名。陸家  
吳勸吳償整虞陟楊孟唐軒敦歐崇沈  
史朱魚企秉家直徐庶胡幾成中沈肅包笏  
陸謙王謙蘇采聆陳音沈察邵理吳鑑邵  
貌沈辯朱色沈舞光厥柴嘉成猷徐勉馬其  
張挺汪植徐省郎秀齊叢湯誠周寵沈增周  
抗沈極陸殆沈巧褚近湯耻姚林王臯唐幸  
沈卽共五十二名已上六區共一百八十名  
外小船盛安李中李寅洪德何美以上第四  
輪止。城南陳兩孫疏陳見俞機王解陸組  
鄭誰孫過孫索姚居唐陽任處俞況徐默孫

徐參金水渝古俞尋蔣論獨敢徐憲孟造  
蔣選孫忻揚奏管累孫遺共三十八名○冰  
昌謝感錢謝高歡金招湯渠吳肯徐的湯歷  
楊園高莽吳抽朱條湯批湯杷湯晚潘翠王  
梧王桐趙早高凋王陳沈根居委楊驛共三  
十四名○斯如陳落鄭葉鍾驛施馮宋遊邵  
鵝邵獨李運顧凌邵摩金絳俞霄朱耽沈諱  
東阮汪市躉金寓勞目俞囊周箱共二十名  
○軍區金易孫猷張攸保畏李燭李耳陸垣  
黎墻共八名○武林俞具吳瞻顧冷葉飯宋  
適章白蘆充李賜施範沈飫葛烹金宰樞張  
炳漢厭陳槽包據賈親盧威王故孫舊童老  
賈少王異沈糧謝妾孫御徐績湯紡王侍謝  
巾張帷陸房鄒紈虞扇孫員余潔徐銀俞燭  
吳偉吳煌許畫謝眠俞夕蔡寐孫藍林笋陸  
象文床徐弦孫歌沈酒盧燕金接翟杯王舉  
虞觴共五十六名○陸家陳矯朱手李頓謝  
足沈悅鄭豫俞且金庚曹嫡盛後盛嗣盛續

沈祭姚祀俞蒸王嘗謝稽金願于再鄒拜沈

悚沈懼張恐金惶王焱沈牒陸簡朱要沈顧

繼荅顧審陳詩包駭魏垢陸想吳洛周執湯

熟章顧湛涼毛蘆張璣孫守貴孫前進楊椿

楊德共四十六名已上六區共一百八十二

名外小船馮槐田仲元陳其朱懷金寓朱惠

劉清以上

第五輪止又城中河甚隘甚淺往往淤塞動

勞夾岸居人挖運民殊苦之萬曆壬寅主事

洪君有助建議令剝船順帶如臨清輶廠帶

輶例船不費而民便于河似大利也

一開河須從淺

處起各區輪船戶先一日照依綱首牌土坐

派淺游處所各開掘兩籬次日赴慶豐關驗

放不許池處取便了專由一慶豐關委官每

遇該輪生水船各有如武箇籬洞口裝滿汗

泥排放船首驗畢各綑與照出牌依次赴美政關外江傾族不許亂竹減少及疏時插和污水足數。一美政時押赴外江空濶處照進籌一根俟下水就近致塞河道萬厯船帶泥兩籬原爲延  
巧生心或借力勢豪筐或順取河邊糞土堵除已往姑不究此端除已往姑不究此後如敢再犯重責壓撥不受請託。一大船裝載一萬三千斤中者一萬斤小者八千斤此舊例也乃者謝拱等六名希圖厚利輒敢重裝毋論本船遲重不前繼後他船往往窒礙且人各有身家誰不思牟利盡如六人見小彼力弱而寡援者必動不均之嘆亦豈本部一視之仁除謝拱等重責壓撥外爾等各要平心均役使微利共沾本部不時親行檢閱一犯定行責壓如

拱等○一五

輪分別

海內實惠乃

有虞萬等七名故意

如萬

等之計小心謹慎者何

責另飾

外爾等各要加謹時時增飾務使顏色鮮明

字畫透亮本部不時親閱如有前弊定行枷

責萬曆三十二年十三月初示

都水使者志曰權關故未有兼河道者兼

河道自

今上元年始兼河道

不相厄而

權關利兼河道編

加增而剝

船利兼河道挖泥順帶如輒廠例而河道

亦利此三君之經濟實不刊之典也第

關利矣河與船亦有不利時則在當事者  
調停布置何如耳故請謁行則船不利豪  
強恣則船不利上下裝則船不利出入重  
則船不利用賄不挖則河不利挖非河身  
則河不利順帶不多則河不利傾洩不遠  
則河不利吾爲杜其囑託均其輕重督其  
中挖責其遠洩少不如約卽强有力者折  
揚鞭笞之不置又何河船不利之患凡此  
皆不俟奉令承教可幸無罪者也後之君

子倘不以爲迂遠而無當而唾棄之思過半矣

雜書

關廠舊例凡附關府縣

府如杭紹縣如仁錢山會諸蕭餘富桐浦

地方居民砍伐自有本山竹木板料如帶皮松之類俱先期赴報查估抽稅如有隱匿私自砍伐許諸人首告以匿稅論其後止取十根以上販賣者餘或自行修葺量免

舊志地方自行

砍伐木植如帶皮松之類本當寬免但恐中間乘機一槩隱匿頗廢前規致虧國課今

民凡砍伐根以上一尺以上者

報單以憑佔抽遵照如有奸棍盜竊漏

其縱容串同欺匿訪出一體治罪

近年苛

零數悉免大起拚販礙商路者令其告報至

今始更爲法令過關者稅之凡不過關所者

不拘多寡悉免不許人攔截首害違者治之

于是關法釐正民間遂便未爲定例

關吏志曰人言法本無獎例實敗之乃昔

獎在用例破法今獎在因例立法然法每

寬而例恒苛又苛者臨之一于例行民將

併法議之矣予自至關見關清政簡不覲  
有擾于民稍遲有持首牘于此從而究之  
爲本山也詢而立遣則以昔有例在考之  
浙中山因畝起稅與田賦等田而入賦不  
聞又稅其稻菽山而入稅不聞又賦其竹  
木且權在商不在農法未有坐稅之者或  
因一時之例而立未可行之于久遠近陳  
費二君俱已議蠲間守關人役猶借影牒  
侵正稅稍可肆其欺遂指之爲自關而

首詰之弊尚或有焉乃嚴爲之禁而約之  
以令凡竹木過關所者以稅法從事其不  
過關與遠乎關者悉蠲免守關人不得爲  
擾斯鄉民持斧斤于山林者可免于瞬視  
之警是爲關事一清浙民永利

附漕書

國家之務漕運爲大洪武初年專用海運永  
樂九年會通河開而漕船始達于京十年尚  
書宋禮以海船造辦太祖議造淺船以補海

運之缺謂遠淺者以其別于海也。至三年悉罷海船從裏河轉運而浙江之船則歲辦物料悉解造于淮後以至料遲悞成化十一年議令原省自造乃散辦于蘇州然道遠靡束易主侵延正德元年叅將陳璠議買民地園造責成事無專主勢仍襲舊十五年璠復奏比清江事例欲行抽分主事督理朝議各之于是有帶管之命諭焉船有額料有數所匠有稽起止有時出給營造則責于把總分

理領料幹辦則行于各衛所委官號令稽察  
而監督于上是在本部總計浙江一總額造  
船一千九百九十九隻杭州紹寧等衛各轄  
有差悉載之漕艘規制嘉靖三十四年改行  
儀真打造三十九年復行本廠兼督至嘉靖  
四十五年本部題准改于督糧道管理于  
是事體歸一嘉靖四十四年浙江布政司督  
糧道議將民七料銀徑行府佐  
買料聽巡按衙門委官選發都司取解官旗  
府佐召募匠作其軍三料銀照舊解送本廠  
給發該本部員外郎費查得軍三料銀原  
與民七相兼給發買料往來亦解布政司轉

解本

發仁和

庫以聽把總等官具

數當領給通取庫收領狀附卷額數既明出納亦審並不容毫釐隱蔽中間欠解不者蓋由各衛所官不遵行移因循怠緩以致年拖欠若復又行本廠取給未免仍前違誤况自先年改議之後事權原不在于本廠難以經管四十四年以前欠解銀兩數在本廠經知者照舊催給自嘉靖四十五年以後軍三料銀相應行令該衛所徑解布政司財七料銀一同給發府佐貲料完造不惟事與歸一易于稽查抑且徵解及時出納兩便巴經具呈上部堂并曹運衙門詳奪隨蒙部堂看得浙江總淺船正德年間叅將陳瑞兼題子准照依清江廠事例行杭州抽分主事督理民七徵之于民布政司收貯臨時解廠給商買木打造軍三出自各衛所軍旗經解該廠與民北料銀相兼買木但民間銀兩徵頗易司道之權充使施行軍旗奸猾既

批而寥寥空文又無控制地劣之責以此  
料徵解及時而軍料相延拖欠該廠每遇買  
木先將民料給商軍三陸續催補年年習以  
爲常今督糧道既將民七銀兩徑發府佐買  
料聽巡按御史委官選發至于取解官旗召  
審匠作亦皆監管獨將軍三料銀難徵者仍  
舊責在廠中是豈虛心奉公之義矧造船  
事兩處監管尤非事體及照本官題請給一  
批專管抽分尤難干預船政查得直隸淮安  
地方原無司道等官故設清江廠主事一員  
專理其事至於江西湖廣設有布政司衙門  
造船盡歸督糧道監管浙江事體正與江西  
湖廣相同所據本官議呈前因相應依擬合  
候命下本部移咨漕運都御史馬并咨

都察院轉行浙江巡按御史備行各該司道  
等官今後軍三民七料銀俱解布政司收貯  
聽候給發造船一應事體督糧道監管務在  
六月將軍三給與府佐買料八月

與工年

完不得仍前將軍三

料銀該貢廠中催解如料價不完或匠作旗

甲通同作弊有礙漕政聽該道照例叅提究

問仍咨戶部將前項事宜備細撰入督糧道

勅內及劄革耗費者令後專一監督抽分勿

得干預船政等因嘉靖四十四年八月二十

八日太子太傅本部尚書雷等具題九月

初一日奉

聖旨是欽此欽遵通行備劄本廠欽遵施行

關吏志曰往聞杭差甚難榷漕兩務兼之

也榷主入漕主出積羨之餘相應並起雖

廉者莫能求免議焉較之二者漕尤難事

動牽制地方又非所控制有需于民檄之

郡邑卽弗應民中奸拒者轉而告之他輒謂部廠多事而擾逮工弗速程當事者又以部弗亟其令而徵文日急邇年議部廠專司錢穀召審商匠而催儵船料稽察奸弊則專屬糧道于是乎事權悉去而統理虛名仍存于部卽規制領價給券專監之委官其間官旗商匠苟且忼憯黨結漁獵物苦窳而弊莫可考者其能免哉天下事責成功當先督催事權不屬而欲俾其

洗<sub>此</sub>瓜績難矣<sub>丁</sub> 諸統理高潔者視爲末  
務卑污者冀其苞苴是兩者間一有然豈  
容執此而盡猶子衆夫法不獎不變今廠  
獎而變之矣後其可再歸之乎事屬藩司  
一更之新固以綜理得宜亦以權可專制  
官民咸肯趨事當爲

國儲永久之便

折

兩浙南關榷事書終